

公司代码：600266

公司简称：北京城建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陈代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昭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红卫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八、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对围绕公司经营状况的风险作了描述，敬请查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防范部分的内容。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9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	指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城建集团、集团公司	指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兴华公司	指	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
城和公司	指	北京城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大东公司	指	北京大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公司	指	北京城建兴业置地有限公司
世纪鸿城	指	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公司	指	北京城建成都地产有限公司
兴泰公司	指	北京城建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京城	指	青岛京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兴华	指	北京城建青岛兴华地产有限公司
首城公司	指	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
兴合公司	指	北京城建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公司	指	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
兴云公司	指	北京城建兴云地产有限公司
海南公司	指	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
新城公司	指	北京城建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一期基金	指	北京城建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期基金	指	北京城建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期基金	指	北京城建三期开发建设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城建万科	指	北京城建万科天运置业有限公司
兴顺公司	指	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城奥公司	指	北京城奥置业有限公司
兴瑞公司	指	北京城建兴瑞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锦州银行	指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曙光	指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怀公司	指	北京城建兴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兴胜公司	指	北京城建兴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兴润公司	指	北京城建兴润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云蒙山公司	指	北京云蒙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郑州京城	指	郑州京城地产有限公司
南京世纪鸿城	指	南京世纪鸿城地产有限公司
康庆公司	指	北京城建兴华康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城志公司	指	北京城志置业有限公司
三亚城圣	指	三亚城圣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定公司	指	北京城建保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北京城建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URBAN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UCI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代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财广	李威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11号城建开发大厦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11号城建开发大厦
电话	(010) 82275598	(010) 82275665
传真	(010) 82275598	(010) 82275598
电子信箱	zhangcaiguang@bucid.com	liweib@bucid.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富海中心2号楼19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1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11号城建开发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9
公司网址	www.bucid.com
电子信箱	tz@bucid.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11号城建开发大厦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京城建	600266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3,922,546,999.71	3,003,290,372.10	3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266,782.35	434,867,077.00	-3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2,969,409.93	439,418,982.23	-4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1,388,104.15	-374,347,547.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85,374,430.97	19,664,345,839.05	-4.47
总资产	85,412,836,454.91	76,057,378,042.04	12.3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86	0.2775	-39.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86	0.2775	-39.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0.1678	0.2804	-4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	2.25	减少0.8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1.35	2.27	减少0.9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10.0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5,957.0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6,175.2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8,304.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7,515.70	
所得税影响额	-581,629.36	
合计	1,297,372.42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始终坚持集团化、专业化、品牌化运作,倾心打造“北京城建地产”品牌,形成了房地产开发、对外股权投资和商业地产经营三大业务板块协调发展的良性局面。房地产开发继续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开发类型涵盖住宅、公寓、别墅、商业、酒店、写字楼、旅游地产等多种业态,开发区域遍及北京、天津、重庆、成都、南京、青岛、三亚等重点区域。对外股权投资呈现出流动性强、资产处置灵活的特点,目前公司对外投资企业14家,其中上市公司4家,总投资额17.13亿元。商业地产经营

能力持续提高，经营效益显著，在社区商业、酒店和写字楼运营等方面的管理和运营能力逐步增强。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854.1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3.55 亿元，主要原因是：1、公司预付账款较上年末增长 47.88 亿元，主要是公司预付望坛项目拆迁款增加所致；2、公司存货较上年末增长 50.16 亿元，主要是公司土地购置增加和房地产开发成本投入增加所致；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9.48 亿元，主要是国信证券、锦州银行、中信建投股价下跌所致。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资源整合能力。持续强化与政府部门、金融机构、行业企业良好的关系，借助政府、市场、行业等外部资源和公司在技术、管理、资金上的优势，对各种资源进行充分整合利用，实现资源的有效互补，推动公司发展模式转型升级，以望坛为代表的棚户区改造模式逐渐成型并在临河村、张仪村等项目推广，以云蒙山为代表的文化旅游地产模式也在积极探索推进。

项目运营能力。以提高项目周转率为重点，推进项目高效运作，运营效率明显提高。以强化全过程管控能力为手段，努力提高项目溢价空间，运营效益显著增强。

做产品能力。立足客户需求，强化产品研发，研发成果在项目上逐步实施，公司逐步形成了别墅产品高端化、商品房产品品质化、保障房产品标准化的产品格局，市场和客户关注度持续增强。

资本运作能力。依托上市公司优势，综合利用银团融资、地产基金、棚改基金等多种融资方式，确保融资金额最大化，融资成本最小化，资产负债率水平稳定，保证了项目开发资金需求。

品牌效应。通过实施品牌战略，城建地产品牌效应持续增强，行业地位和影响力持续提升，荣获“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 500 强”、“中国房地产上市公司综合实力 100 强”、“首都劳动奖状”等荣誉。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地产调控政策持续加强，因城施策逐渐落实，在强调住房回归居住属性的大背景下，各项监管措施频频加码，楼市开启限购、限贷、限价、限售、限商的“五限时代”，市场成交量明显回落，一二线城市同环比均有下滑。市场进一步向品牌房企集中，行业两极化格局愈加明显。

面对房地产严峻的政策和市场形势，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和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顺应政策变化，抢抓市场机遇，主动出击，应势而为，各项工作高效推进，超额完成了上半年各项经营指标，多项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

1) 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854.13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 187.85 亿元。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23 亿元，同比增长 30.61%，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 亿元。

上半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一是拿地模式逐渐成型。继续坚持立足北京、拓展北京周边和一二线城市及中心城市拿地策略，通过联合竞买、合作开发、股权收购、公开竞标、棚户区改造、政府实施授权等模式，共获得 6 块土地，其中二级项目 4 个，一级和棚改项目各 1 个。

二是销售工作逆势突破。面对房地产市场调控的逐步深入，公司统筹在售项目资源，科学把控政策走向，准确把握销售节奏，做到快慢结合、速度与效益并重，努力获取较高溢价并实现合理去化，全面超额完成了上半年销售任务，3 个子公司已完成年度销售计划。

三是在手项目高效推进。持续加快项目转化速度，落实关键节点管控，保证了项目开发的高效开展。设计研发系统开展研发课题 18 项，6 项成果已在部分项目上推广应用。成本管控继续加强，集采范围持续拓展，有效降低采购成本 20%。开发总控计划有效推进，工程进度、质量、安全均在受控状态。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服务意识和水平不断增强。

四是融资方式灵活畅通。强化与金融系统合作，综合利用多种融资方式，保证项目开发所需资金。张仪村项目棚改基金进入设立阶段，望坛项目银团融资有序推进，40 亿元的永续中期票据启动注册发行。

五是股权投资效益显著。加强投资管理，注重投资收益，目前公司持有四家上市公司股票，一家公司已启动 IPO 申请。注重投资企业日常管理，防范投资风险，积极推动国奥公司资产重组清算。

六是商业地产稳步推进。加强现有经营性物业招商管理，租金收入逐年增加，资产价值稳步提升。强化新建商业项目运营，三亚万豪酒店已具备开工条件，三亚建国酒店正在进行室内精装，奥体文化商务园写字楼正紧张施工。

七是经营管理规范有序。战略管控持续加强，总部的指导、监督、协调、服务能力逐渐发挥，第三方评估机制渐成模式，内控体系日益完善，信息化建设不断优化，基础管理规范有序。

2) 经营规划

顺应房地产市场新常态化趋势，强化政策和市场研究，应大势、布大局、抢机遇、促发展，深入研究政策、研究市场、研究产品，增强内生动力、坚持创新驱动、着力提质增效，全面提升发展能力和发展水平，持续推动公司实现向城市开发运营商的转型升级。

一是继续加大土地拓展力度。按照公司立足北京、覆盖一二线市场及中心城市的战略布局，密切关注土地市场，在把控风险的前提下，适时拓展新的、性价比高的项目。借助京津冀一体化发展大势，大力拓展环京市场，尽快完成战略布局。

二是全面推进项目高效运作。把握开发节奏，推进在手项目高效运作。优化产品设计和研发，推动研发成果落地实施。加强建设过程管控，推广交付验收标准。构建以目标成本为核心的成本管控体系，加大集采落地实施的过程跟踪与监督。提高客户服务能力，持续改进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

三是全力以赴确保销售任务。继续强化营销管控，准确把握市场节奏，精雕细琢在手项目，努力获取较高溢价并实现合理去化速度。全力以赴打开各类渠道，争取客户资源，加大拟售项目蓄客力度。加大营销活动指导力度，确保销售计划落地。

四是优化整合融资平台。借助投管公司平台和市场金融机构，全面提升金融运营能力，综合运用地产基金、银团融资等多种手段，持续为地产开发提供稳定的现金流。切实推进棚改基金进展，尽快完成一期棚改基金募集发行，做好二期、三期棚改基金筹措发行准备。

五是强化股权投资管理。搭建投资平台，加强投资研究，寻找合适投资机会，提升投资收益在公司整体收益中的比例。做好公司持有的4家上市公司股票的研究分析，保证投资收益。完成密云投资平台公司设立，积极参与IPO前最后一轮定增项目投资。

六是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全面落实资金预算管理，强化预算分析，实现资金的即时监控。做好资金统筹，加速资金周转，提高使用效益。做好税务统筹，降低税务负担，规避涉税风险。健全投资决策机制，加强事前审批、事中监督、事后审计，降低资金使用风险。

七是科学布局商业地产。在做好现有经营性物业基础上，着力做好新建项目的招商和运营，积累商业地产开发经验。探索轻资产运营模式，深入研究并适时介入养老地产。

八是推动经营管理科学化。打造可持续发展的开发模式，以云蒙山项目和望坛项目为载体，探索文化旅游地产和棚户区改造的新模式。加快总部能力建设，发挥系统管理作用，强化总部执行力。深化第三方评估模式，不断提高公司的运营管控能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922,546,999.71	3,003,290,372.10	30.61
营业成本	2,860,732,865.19	2,055,433,925.40	39.18
销售费用	127,545,999.75	120,804,882.05	5.58
管理费用	171,858,496.83	149,688,947.04	14.81
财务费用	112,338,218.55	78,483,992.53	4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1,388,104.15	-374,347,547.39	-1,503.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9,232.57	157,324,308.98	-109.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2,946,046.32	1,356,301,823.79	349.97
研发支出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项目结转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项目结转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借款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预付土地拆迁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取得投资分红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借款增加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8.85	11.57	97.28	12.79	1.61	
预付账款	67.31	7.88	19.42	2.55	246.60	预付拆迁款
存货	557.81	65.31	507.66	66.75	9.88	土地购置和建设支出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93	6.90	68.40	8.99	-13.85	被投资单位股价下跌
长期股权投资	14.10	1.65	13.85	1.82	1.81	
投资性房地产	25.31	2.96	24.57	3.23	3.01	
预收款项	157.33	18.42	135.54	17.82	16.08	预收房款增加
长期借款	168.04	19.67	102.46	13.47	64.01	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57.43	6.72	57.38	7.54	0.09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受限资产情况表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7,965,825.75	按揭保证金
存货	4,263,044,010.45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575,436,693.60	借款抵押
合计	4,926,446,529.80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投资额为 15,4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00 万元，减少比例为 14.88%。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北京城建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进行产业基金的募集发行，拓展融资渠道，满足资金需求，搭建资金融通与运作平台。北京城建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公司出资 3,000 万元，持有 30%股权。

2、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国安（北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北控宏创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北京骏泰置业有限公司，收购国奥村商业资产，并对该资产进行运营管理。该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公司认缴出资 2,400 万元，持有 24%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实际缴纳注册资本金。

3、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庆公司、城志公司和控股公司三亚城圣、保定公司，实际支付股权投资款 7,450 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海南公司增加投资 5,000 万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持有股份数（万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002736	国信证券	1.27	34300	4.18	45.45	0.686	-7.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416	锦州银行	2.6	13000	1.917	9.93	0.195	-1.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3019	中科曙光	1.4	430.2397	0.67	1.21	0.003	0.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6066	中信建投证券	1.38	2254.8	0.31	1.36		-0.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6月30日，国信证券收盘价为13.25元，锦州银行收盘价为8.8港元，中科曙光收盘价28.14元，中信建投收盘价6.93港元。（报告期末汇率：1港元=0.8679人民币元）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的控股、参股公司情况是：

1、公司控股公司首城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注册资本金1亿元，公司持股比例为50%。截止2017年6月30日，首城公司总资产69.07亿元，总负债47.33亿元，净资产21.74亿元。首城公司2017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为3.77亿元，净利润0.6亿元，主要是销售其所开发汇景湾、南湖一号项目所实现收益。

2、公司参股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证券类业务，注册资本金82亿元，公司持股比例为4.18%，2017年上半年国信证券分红公司取得投资收益6,860万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5年公司与上海浦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北京城建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一期基金”），一期基金规模28亿元。构成如下：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GP），出资2,800万元，占基金份额的1%；浦发银行引入理财资金，由上海浦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出资19.32亿元，占基金份额的69%；公司作为次级有限合伙人出资8.4亿元，占基

金份额的30%。基金存续期为1+1年。一期基金主要投资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城建兴云房地产有限公司开发的北京门头沟永定镇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在第一期基金一年期满时，对一期基金进行了清算，公司已收回8.4亿元出资，并获得6,344.20万元投资收益。报告期内一期基金已完成税务注销手续，正在履行工商注销手续。

(2) 2015年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北京城建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二期基金”)。二期基金原规模24.428亿元，构成如下：由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GP)，出资2,440万元，占基金份额的1%；由天津银行出资17.1亿元，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担任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占基金份额的70%；由公司作为次级有限合伙人出资7.084亿元，占基金份额的29%。基金存续期为1+1年。二期基金主要投资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城建兴业置地有限公司开发的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项目。截止报告期末，二期基金已分三次偿还了部分本金，目前剩余规模18.4亿元。报告期内，二期基金于2017年3月21日、6月21日累计偿还了4.6亿元本金，报告期内公司按比例收回13,339.78万元本金。

(3) 2016年公司与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北京城建三期开发建设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三期基金”)。三期基金规模30亿元。构成如下：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GP)，出资3000万元，占基金份额的1%；由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优先级LP)，发起设立产品出资21亿元，占基金份额的70%；由公司作为次级有限合伙人(次级LP)出资8.7亿元，占基金份额的29%。基金存续期为3+2年。三期基金主要投资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位于奥体文化商务园区内的项目。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是政策与市场风险。强化政策研究和市场研究，提高政策和市场的敏感性。

二是运营风险。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增强开发的计划性，完善内控体系，切实提高运营风险防范能力。

三是法律风险。必须健全法律事务机制，加强法律事务审核，规避可能存在的法律风险。

四是财务风险。拓展融资渠道，强化财务和资金管理，积极防范财务风险。

(三)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23 日	www. sse. com. cn	2017 年 5 月 2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 资格和决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三、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城建集团将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在履行相应内部程序及符合国有资产管理规定的情况下，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或资产出售、向公司资产注入或由公司现金收购等可行方式，彻底解决开发公司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	2018-12-31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6 月 25 日，为继续规范公司与城建集团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与城建集团续签了《工程协作协议》（协议有效期三年，到期续签），其中城建集团承诺：不利用其为公司控股股东身份干涉公司或公司附属企业的招标工作，不向其附属企业及任何第三方泄露其知晓的与招标工作有关的商业秘密或信息	2019-6-25	是	是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承诺：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在履行相应内部程序及符合国有资产管理规定的情况下，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或资产出售、向公司资产注入或由公司现金收购等可行方式，彻底解决公司与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目前尚不具备相关条件，待具备条件后将启动相关工作。

2016 年 6 月 25 日，为规范公司与城建集团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与城建集团续签了《工程协作协议》（协议有效期三年，到期续签），其中城建集团承诺：不利用其为公司控股股东身份干涉公司或公司附属企业的招标工作，不向其附属企业及任何第三方泄露其知晓的与招标工作有关的商业秘密或信息，城建集团始终履行其承诺。

四、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 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按当地政府相关规定进行公开招标接受施工单位提供的工程劳务	公开市场招标价格	16.67	16.67	69.76	按合同结算	16.67	
合计				/	/	16.67	69.76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各子公司在建设房地产项目时按照当地政府相关规定通过公开市场招标确定施工单位，部分施工劳务由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承担，报告期内公司各子公司与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新签订的总包合同金额为16.67亿元；报告期正在履行的总包合同中，施工申报工程量为10.93亿元，实际支付工程款13.27亿元(含支付前期报量工程款)。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北京城建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进行产业基金的募集发行，拓展融资渠道，满足资金需求，搭建资金融通与运作平台。北京城建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公司出资 3000 万元，持有 30% 股权。详见 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告 2016-59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基金管理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报告期内已完成北京城建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和出资手续。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子公司兴华公司向北京市天银地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借款 800 万元，报告期内计提资金使用费 18.65 万元。公司借给北京市天银地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款项将逐步收回。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方持有的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163.30	2016年7月1日	2019年6月30日		托管期内,托管收入按被托管公司年度审计报告确认的年销售收入的0.2%计算		是	控股股东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方持有的北京城建兴瑞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102.02	2016年6月30日			托管期内,托管收入按被托管公司年度审计报告确认的年销售收入的0.2%计算		是	控股股东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方持有的北京城建兴润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0.5	2016年11月30日			托管期内,托管收入按被托管公司年度审计报告确认的年销售收入的0.2%计算		是	控股股东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方持有的北京城建兴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3.19	2016年11月30日			托管期内,托管收入按被托管公司投资收益的0.2%计算		是	控股股东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6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27.3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27.3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7.6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16.8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33.2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50.1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00	3.19						50,000,000	3.1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0,000,000	3.19						50,000,000	3.19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									

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份	1,517,040,000	96.81						1,517,040,000	96.81
1、人民币普通股	1,517,040,000	96.81						1,517,040,000	96.8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567,040,000	100						1,567,04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0	0	50,000,000	定向增发股份限售	2017年8月21日
合计	50,000,000	0	0	50,000,000	/	/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1,63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632,885,693	40.39	50,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 沪	23,997,664	42,297,430	2.70	0	未知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131,893	29,684,654	1.89	0	未知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452,158	23,453,902	1.50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14,999,966	21,000,030	1.34	0	未知		未知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聚富产品	18,405,799	18,405,799	1.17	0	未知		未知
谢志远	3,879,570	17,858,375	1.14	0	未知		未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启鸿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7,140,036	17,140,036	1.09	0	未知		未知
陈妙云	-3,030,000	12,770,000	0.81	0	未知		未知
谢卓宏	5,265,175	12,565,175	0.80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2,885,693	人民币普通股	582,885,693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 沪	42,297,430	人民币普通股	42,297,43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9,684,654	人民币普通股	29,684,65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23,453,902	人民币普通股	23,453,902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21,000,03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3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聚富产品	18,405,799	人民币普通股	18,405,799
谢志远	17,858,375	人民币普通股	17,858,375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启鸿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7,140,036	人民币普通股	17,140,036
陈妙云	12,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70,000
谢卓宏	12,565,175	人民币普通股	12,565,17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17年8月21日	50,000,000	定向增发股份限售
2					
3					
4					
5					
6					
7					
8					
9					
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5 城建 01	122402	2015-07-20	2022-07-20	57.43	4.4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交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15 城建 01”债券相关条款，2016 年至 2022 年间每年的 7 月 20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本报告期不涉及兑付上一计息年度的利息。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建立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

本期债券期限为 7 年,附第 5 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公司未执行相关条款。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9 层

	联系人	刘曦
	联系电话	010-85130734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8 月 13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 2015 年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785,000,000.00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 28.15 亿元偿还公司债务，29.89 亿元（含利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规范运作，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进行一次。

2017 年 6 月 3 日，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评级报告已在交易所网站、评级机构网站披露。本期债券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公司发行的“15 城建 01”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五、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债券未提供保证、抵押或质押担保。报告期内增信措施未发生变化，偿债计划尚未实施。

六、 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及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对本期债券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存储与划转情况进行了监督，并持续督导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7年4月18日，债券受托管理人出具了本期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7年6月7日，债券受托管理人出具了本期公司债券2016年度受托管理人报告。

八、 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2.13	2.16	-1.39	
速动比率	0.53	0.45	17.78	
资产负债率	0.76	0.72	5.56	
贷款偿还率	1	1	0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72	10.9	-56.7	费用化利息增加
利息偿付率	0.72	0.84	-14.29	

九、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月14日，本公司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发行债权融资计划，发债额度15亿元人民币，期限2年，每半年付息一次，年综合资金成本6.5%，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本公司之子公司兴华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连带担保保证责任。报告期内支付利息4,449.18万元，支付承销费780万元，支付交易服务费120万元。

2016年3月1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兴华公司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发行债权融资计划，发债额度18亿元人民币，期限2年，每半年付息一次，年综合资金成本6.3%，

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由本公司为该债权融资计划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限内支付利息 5,221.73 万元，支付承销费 666 万元。

2017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发行债权融资计划，发行额度 20 亿元人民币，期限 2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年综合资金成本 4.95%，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本公司之子公司兴华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连带担保保证责任。报告期内，尚未支付利息、承销费、交易服务费。

十一、 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部及子公司可使用授信额度总计 616.63 亿元，已使用额度 302.53 亿元，尚可使用额度 314.10 亿元。

十二、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884,583,299.01	9,727,601,391.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25,206.9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77,895,936.76	72,005,267.60
预付款项	七.6	6,730,838,685.70	1,942,484,965.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7	186,514.48	
应收股利	七.8	240,099,316.86	186,999,316.86
其他应收款	七.9	1,332,061,332.83	1,401,529,356.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5,781,484,648.19	50,765,636,991.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18,253,647.85	102,190,853.80
流动资产合计		74,365,428,588.65	64,198,448,143.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5,892,533,768.07	6,840,137,051.9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409,910,951.11	1,385,298,572.65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2,531,000,671.43	2,456,690,670.30
固定资产	七.19	187,505,727.99	190,506,490.5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8	7, 722, 889. 27	3, 165, 648. 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9	1, 018, 733, 858. 39	983, 131, 465.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 047, 407, 866. 26	11, 858, 929, 898. 95
资产总计		85, 412, 836, 454. 91	76, 057, 378, 042. 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 000, 000. 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 35	6, 047, 667, 142. 73	6, 457, 741, 783. 27
预收款项	七. 36	15, 733, 420, 972. 12	13, 554, 400, 580. 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7	54, 337, 945. 68	45, 862, 285. 66
应交税费	七. 38	164, 643, 242. 37	427, 994, 224. 81
应付利息	七. 39	327, 016, 963. 47	171, 949, 839. 81
应付股利	七. 40	520, 665, 800. 00	81, 894, 600. 00
其他应付款	七. 41	5, 313, 524, 424. 51	3, 691, 970, 608. 8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43	6, 703, 873, 525. 52	5, 265, 155, 650. 7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 865, 150, 016. 40	29, 706, 969, 573. 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 45	16, 803, 994, 213. 25	10, 245, 630, 714. 77
应付债券	七. 46	5, 742, 776, 691. 32	5, 737, 834, 918. 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29	1,646,190,538.64	1,881,012,868.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 52	6,130,000,000.00	7,43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322,961,443.21	25,294,478,502.15
负债合计		65,188,111,459.61	55,001,448,075.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 53	1,567,040,000.00	1,567,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55	3,797,322,875.17	3,797,322,875.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57	4,532,361,445.34	5,236,828,435.7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 59	844,859,527.00	844,859,527.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60	8,043,790,583.46	8,218,295,00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85,374,430.97	19,664,345,839.05
少数股东权益		1,439,350,564.33	1,391,584,127.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4,724,995.30	21,055,929,966.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412,836,454.91	76,057,378,042.04

法定代表人：陈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昭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红卫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8,329,585.17	746,878,909.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206.9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57,909,954.20	57,482,603.7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95,941,132.14	342,841,132.14
其他应收款	十七.1	17,589,395,754.28	14,522,098,357.36
存货		104,886,143.18	88,148,872.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976,487,775.94	15,757,449,874.9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92,416,057.33	6,840,019,341.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2	5,588,662,909.13	5,614,948,270.97
投资性房地产		549,871,659.52	549,871,659.52
固定资产		2,724,390.06	2,862,353.7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53,196.46	41,018,397.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74,728,212.50	13,048,720,022.63
资产总计		31,051,215,988.44	28,806,169,897.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09,592,224.39	798,004,011.04
预收款项		130,000.00	13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637,925.69	2,275,736.82
应交税费		16,716,568.99	15,390,927.99
应付利息		300,908,333.33	145,408,469.94

应付股利		438,771,200.00	
其他应付款		3,810,965,372.21	2,161,417,123.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0,000,000.00	86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939,721,624.61	3,982,626,269.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5,000,000.00	195,000,000.00
应付债券		5,742,776,691.32	5,737,834,918.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2,775,844.56	1,579,676,665.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50,552,535.88	9,012,511,584.13
负债合计		16,190,274,160.49	12,995,137,853.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67,040,000.00	1,567,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22,540,803.59	4,422,540,803.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28,697,191.00	4,939,399,653.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3,200,144.53	803,200,144.53
未分配利润		3,839,463,688.83	4,078,851,442.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60,941,827.95	15,811,032,044.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051,215,988.44	28,806,169,897.60

法定代表人：陈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昭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红卫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922,546,999.71	3,003,290,372.1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922,546,999.71	3,003,290,372.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70,230,963.35	2,658,437,791.5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860,732,865.19	2,055,433,925.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95,030,902.63	253,879,602.42
销售费用	七.63	127,545,999.75	120,804,882.05
管理费用	七.64	171,858,496.83	149,688,947.04
财务费用	七.65	112,338,218.55	78,483,992.53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2,724,480.40	146,442.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5,255.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17,634,338.83	230,227,345.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212,378.46	24,427,345.3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9,955,631.11	575,079,925.92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2,275,391.04	4,217,665.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098.12	16,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801,005.83	657,754.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408.20	129,181.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1,430,016.32	578,639,837.0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184,796,797.26	133,295,524.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633,219.06	445,344,31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4,266,782.35	434,867,077.00
少数股东损益		22,366,436.71	10,477,235.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4,466,990.43	-565,510,297.3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4,466,990.43	-565,510,297.3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4,466,990.43	-565,510,297.3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10,702,462.90	-565,510,297.38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6,235,472.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7,833,771.37	-120,165,98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0,200,208.08	-130,643,220.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366,436.71	10,477,235.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86	0.277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86	0.277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陈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昭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红卫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3	23,596,838.67	23,312,451.70
减: 营业成本	十七.3	2,385,386.29	4,712,883.82
税金及附加		3,453,824.30	1,344,770.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0,835,307.92	30,444,440.96
财务费用		-69,474,301.55	32,711,022.09
资产减值损失		140,334.89	94,100.8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5.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4	156,989,859.73	293,579,490.1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212,378.46	24,427,345.39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3,251,402.47	247,584,723.28
加: 营业外收入			51,220.5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46.40	1,496.61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251,356.07	247,634,447.17
减: 所得税费用		13,867,909.52	15,096,667.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383,446.55	232,537,779.3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0,702,462.90	-565,510,297.38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0,702,462.90	-565,510,297.3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10,702,462.90	-565,510,297.38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1,319,016.35	-332,972,517.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5

法定代表人：陈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昭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红卫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91,583,678.95	8,434,623,988.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5,000.00	3,090,208.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6,069,581,129.94	2,013,589,98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63,039,808.89	10,451,304,178.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93,885,595.58	7,564,829,586.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826,873.48	196,604,731.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0,766,762.03	823,496,113.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5,957,948,681.95	2,240,721,29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64,427,913.04	10,825,651,72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1,388,104.15	-374,347,547.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274,068.02	94,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962,215.53	206,564,255.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00.00	8,746.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262,283.55	300,773,002.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47,497.05	3,448,694.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294,019.07	139,999,998.3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741,516.12	143,448,69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9,232.57	157,324,308.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400,000.00	108,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5,400,000.00	108,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89,405,301.18	5,474,155,914.1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62,9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77,745,301.18	5,582,655,914.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02,405,296.97	3,227,387,827.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9,024,493.60	990,739,048.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53,369,464.29	8,227,21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4,799,254.86	4,226,354,090.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2,946,046.32	1,356,301,823.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078,696.83	1,139,278,585.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9,538,776.43	6,981,992,033.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96,617,473.26	8,121,270,619.10

法定代表人：陈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昭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红卫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29,779.61	1,067,640,395.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18,296,111.37	8,995,206,82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39,625,890.98	10,062,847,225.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90,543.67	2,968,956,272.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531,573.56	21,359,147.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813,288.30	18,195,317.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11,826,417.46	8,313,427,074.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82,161,822.99	11,321,937,812.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535,932.01	-1,259,090,586.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3,671,808.32	270,959,921.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697,478.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369,286.95	270,959,92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7,542.14	159,3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794,019.07	181,499,998.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571,561.21	181,659,298.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797,725.74	89,300,623.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0,000,000.00	1,3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811,105.37	544,928,362.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7,811,105.37	1,939,928,362.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188,894.63	-439,928,362.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450,675.59	-1,609,718,325.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6,878,909.58	2,083,801,101.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8,329,585.17	474,082,775.63

法定代表人：陈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昭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红卫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67,040,000.00				3,797,322,875.17		5,236,828,435.77		844,859,527.00		8,218,295,001.11	1,391,584,127.62	21,055,929,966.6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67,040,000.00				3,797,322,875.17		5,236,828,435.77		844,859,527.00		8,218,295,001.11	1,391,584,127.62	21,055,929,966.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4,466,990.43				-174,504,417.65	47,766,436.71	-831,204,971.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04,466,990.43				264,266,782.35	22,366,436.71	-417,833,771.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400,000.00	25,4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400,000.00	25,4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8,771,200.00		-438,771,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8,771,200.00		-438,771,2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67,040,000.00				3,797,322,875.17		4,532,361,445.34		844,859,527.00		8,043,790,583.46	1,439,350,564.33	20,224,724,995.30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67,040,000.00				3,797,322,875.17		5,987,715,190.60		721,939,210.04		7,336,425,152.19	994,825,574.49	20,405,268,002.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67,040,000.00				3,797,322,875.17		5,987,715,190.60		721,939,210.04		7,336,425,152.19	994,825,574.49	20,405,268,002.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5,510,297.38				-3,904,123.00	118,977,235.39	-450,437,184.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5,510,297.38				434,867,077.00	10,477,235.39	-120,165,984.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500,000.00	108,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8,500,000.00	108,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8,771,200.00		-438,771,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8,771,200.00		-438,771,2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567,040,000.00				3,797,322,875.17	5,422,204,893.22		721,939,210.04		7,332,521,029.19	1,113,802,809.88	19,954,830,817.50

法定代表人：陈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昭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红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67,040,000.00				4,422,540,803.59		4,939,399,653.90		803,200,144.53	4,078,851,442.28	15,811,032,044.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67,040,000.00				4,422,540,803.59		4,939,399,653.90		803,200,144.53	4,078,851,442.28	15,811,032,044.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0,702,462.90			-239,387,753.45	-950,090,216.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0,702,462.90			199,383,446.55	-511,319,016.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8,771,200.00	-438,771,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8,771,200.00	-438,771,2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567,040,000.00				4,422,540,803.59		4,228,697,191.00		803,200,144.53	3,839,463,688.83	14,860,941,827.9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67,040,000.00				4,422,540,803.59		5,690,286,408.73		680,279,827.57	3,411,339,789.66	15,771,486,829.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67,040,000.00				4,422,540,803.59		5,690,286,408.73		680,279,827.57	3,411,339,789.66	15,771,486,829.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5,510,297.38			-206,233,420.61	-771,743,717.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65,510,297.38			232,537,779.39	-332,972,517.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8,771,200.00	-438,771,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8,771,200.00	-438,771,2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67,040,000.00				4,422,540,803.59	5,124,776,111.35	680,279,827.57	3,205,106,369.05	14,999,743,111.56		

法定代表人：陈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昭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红卫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函[1998]57号文批准，由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城建集团”）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305号批复批准，本公司于1998年12月9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40,000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0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本公司以2000年12月31日总股本4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每股面值1元）。本次变更共转增股本20,000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万元。

2007年1月17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1号《关于核准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本公司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100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4,100万元。本次变更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2007）京会兴验字第1-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本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9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方案》，以2009年12月31日总股本74,1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14,82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8,920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8,920万元，业经丹顿(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丹顿验字[2010]第261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88,9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17,784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6,704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6,704万元。

2014年4月16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97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截至2014年8月15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50,000万股，本次变更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XYZH/2014A801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56,704.00万股，注册资本为156,704.00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富海中心2号楼1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11号城建开发大厦

(2) 经营范围

本公司系房地产开发企业，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投资及投资管理；销售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机械电器设备；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环保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41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城建青岛兴华地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00%	100.00%
郑州京城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75.00%	75.00%
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城建重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城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74.40%	74.40%
北京大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80.00%	80.00%
北京腾宇拆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城承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城建兴业置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0.00%	50.00%
首城(天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00%	100.00%
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南京世纪鸿城地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00%	100.00%
北京城建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城建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城建成都地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城建成都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00%	100.00%
青岛京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城建兴云地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城建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新城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00%	100.00%
北京新城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00%	100.00%
北京城建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70.00%	70.00%
北京城建隆达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55.00%	55.00%
北京城建万科天运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7.00%	57.00%
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城建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特殊目的主体	2		
北京城建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特殊目的主体	2		
北京城建三期开发建设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特殊目的主体	2		
北京城建兴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经营形成实质控制	2		100.00%
北京城建兴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65.00%	65.00%
北京城奥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83.00%	83.00%

北京城建兴瑞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经营形成实质控制	2		100.00%
北京城建兴润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经营形成实质控制	2		100.00%
北京云蒙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0.00%	60.00%
北京城建兴华康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00%	100.00%
北京城志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00%	100.00%
三亚城圣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60.00%	60.00%
北京城建保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5.00%	65.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4 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城建兴华康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北京城志置业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三亚城圣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北京城建保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为投资性主体的会计政策：本公司仅将为本公司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

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C.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D.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

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C.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B.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C.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D.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

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 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

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备的计提方法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具有不同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分别按不同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其中对应收账款中的应收物业费、供暖费等账龄组合，按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2 计提；其余应收账款按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计提。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包括：押金、保证金、城建集团内关联方等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2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15.00	40.00	15.00
3 年以上	20.00	100.00	2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及周转材料。

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外购存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开发产品成本按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进行结转。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成本、建筑成本、资本化的利息、其他直接和间接开发费用。开发项目办理竣工验收备案后，本公司将开发成本和开发间接费按照负担对象的建筑面积分摊计入开发产品。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单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计入商品房成本。

(6)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住宅小区中无偿交付管理部门使用的非营业性的文教、卫生、行政管理、市政公用配套设施所需费用以及由政府部门收取的公共配套

设施费，计入小区商品房成本；有偿转让的或拥有收益权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各配套设施项目独立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成本，单独计入“开发产品”；小区内金融邮电、社区服务用房，由本公司负担的征地拆迁等费用，以及用房单位负担建安工程费用等，本公司负担部分计入小区商品房成本。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

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1)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2) 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1)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5-40 年	5	2.38-3.8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0 年	5	9.50-19.00
其他	直线法	5-10 年	5	9.50-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

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

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受益期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

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限；（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

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销售，在工程已经竣工且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已订立《商品房买卖合同》并且履行了销售合同规定的主要义务，将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价款已全部取得或虽部分取得，但其余应收款项确信能够收回，与销售房地产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房地产收入的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

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

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D.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B.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 C.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1.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6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不动产销售或租赁、应税销售服务收入、供热收入等	17%、11%、6%、5%、3%
消费税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土地增值税	销售或转让房地产取得的增值额	30%-60%
教育费附加	实际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流转税税额	2%

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其他相关规定，本公司按开发产品预售收入 2% 的比例预缴土地增值税。根据《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家有关部门房地产市场宏观调控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京建发[2010]677 号)，销售经济适用住房、限价商品住房等保障性住房取得的预售收入，暂不预缴土地增值税；容积率小于 1.0 的房地产开发项目，按照预售收入的 3% 预缴土地增值税。

本公司以销售或转让房地产取得的增值额为依据，按清算口径预提土地增值税，适用超率累进税率 30%-6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财税〔2016〕9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供热企业增值税 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第一条，包括北京市在内的“三北”地区供热企业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

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21,992.37	662,278.44
银行存款	9,770,894,805.92	9,707,875,343.58
其他货币资金	112,966,500.72	19,063,769.34
合计	9,884,583,299.01	9,727,601,391.3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揭保证金	14,429,078.18	14,436,611.18
履约保证金	73,536,747.57	3,626,003.75
合计	87,965,825.75	18,062,614.9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206.9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25,206.97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25,206.97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49,815.00	7.93	8,449,815.00	100.00		8,449,815.00	8.57	8,449,815.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455,157.38	90.52	18,559,220.62	19.24	77,895,936.76	88,416,532.51	89.75	16,411,264.91	18.56	72,005,267.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2,748.68	1.55	1,652,748.68	100.00		1,652,748.68	1.68	1,652,748.68	100.00	
合计	106,557,721.06	/	28,661,784.30	/	77,895,936.76	98,519,096.19	/	26,513,828.59	/	72,005,267.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天华创业科贸有限公司	8,449,815.00	8,449,81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449,815.00	8,449,815.00	/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北苑钰龙泉饮食有限公司	858,446.68	858,446.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渝元乘纸品公司	684,077.00	684,07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丽娟、李克诚、于波	110,225.00	110,22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52,748.	1,652,748.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961,453.89	248,072.69	5
1 至 2 年	5,419,194.01	541,919.40	10
2 至 3 年	28,614,212.76	4,292,131.91	15
3 年以上	21,681,249.51	4,336,249.90	2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0,676,110.17	9,418,373.90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625,790.49	281,289.52	5.00
1—2 年	28,614,212.76	2,861,421.27	10.00
2—3 年	4,170,849.93	625,627.49	15.00
3 年以上	17,510,399.58	3,502,079.92	20.00
合计	55,921,252.76	7,270,418.20	—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069,087.60	853,454.38	5
1—2 年	5,663,554.22	566,355.42	10
2—3 年	4,675,175.52	1,870,070.21	15
3 年以上	5,850,966.70	5,850,966.70	20

合计	33,258,784.04	9,140,846.71	—
----	---------------	--------------	---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320,036.74	566,001.84	5.00
1—2 年	9,298,079.62	929,807.96	10.00
2—3 年	4,485,175.52	1,794,070.21	40.00
3 年以上	5,850,966.70	5,850,966.70	100.00
合计	30,954,258.58	9,140,846.71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2,520,263.17		

续: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1,541,021.17		

期末无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基建工程款	1,481,021.17			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建十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76,160.00			无回收风险
应收客户税金	563,082.00			无回收风险
合计	2,520,263.1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47,955.7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中心	25,589,460.00	24.01	3,838,419.00
北京天华创业科贸有限公司	8,449,815.00	7.93	8,449,815.00
北京大学结算中心	7,853,844.80	7.37	1,570,768.96
北京强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90,000.00	3.93	838,000.00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劲松街道办事处	3,806,050.00	3.57	761,210.00
合计	49,889,169.80	46.81	12,826,766.9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228,926,388.65	92.54	1,698,770,918.72	87.46
1 至 2 年	271,795,423.46	4.04	150,425,951.65	7.74
2 至 3 年	146,579,647.02	2.18	28,801,886.95	1.48
3 年以上	83,537,226.57	1.24	64,486,208.50	3.32
合计	6,730,838,685.70	100	1,942,484,965.8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预缴流转税	176,659,543.83	1-3 年及以上	预缴税金
预缴土地增值税	164,563,684.44	1-3 年及以上	预缴税金
北京市供用电建设承包公司	26,330,652.00	2-3 年及以上	合同未履行完毕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089,524.84	2-3 年及以上	合同未履行完毕
北京世嘉顺顺城市工程有限公司	2,900,000.00	1-3 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384,543,405.1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首创华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0,000,000.00	40.86	2016 年	购置的安置房未交付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	2,642,135,000.00	39.25	2017 年	拆迁款尚未结算
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361,166,000.00	5.37	2017 年	拆迁款尚未结算
预缴土地增值税	274,259,909.23	4.07	2012-2017 年	未最终结算
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97	2017 年	未最终结算
合计	6,227,560,909.23	92.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北京市天银地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6,514.48	
合计	186,514.48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6,999,316.86	186,999,316.86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500,000.00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600,000.00	
合计	240,099,316.86	186,999,316.8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国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6,999,316.86	3年以上	尚未支付	否
合计	186,999,316.86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3,202,856.59	99.26	11,141,523.76	0.83	1,332,061,332.83	1,411,911,642.94	99.29	10,382,286.43	0.74	1,401,529,356.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73,899.41	0.74	10,073,899.41	100.00		10,073,899.41	0.71	10,073,899.41	100.00	
合计	1,353,276,756.00	/	21,215,423.17	/	1,332,061,332.83	1,421,985,542.35	/	20,456,185.84	/	1,401,529,356.51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重庆沙区合作建房办公室	2,361,163.00	2,361,163.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代垫工程项目—电费	2,346,021.23	2,346,021.2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朝阳供电局	1,003,320.00	1,003,32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4,363,395.18	4,363,395.1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073,899.41	10,073,899.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624,713.11	281,235.65	5
1 至 2 年	19,878,839.34	1,987,883.94	10
2 至 3 年	12,141,428.50	1,821,214.27	15
3 年以上	35,255,949.43	7,051,189.89	2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2,900,930.38	11,141,523.75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084,720.61	654,236.02	5.00
1—2 年	9,193,899.34	919,389.93	10.00
2—3 年	24,956,467.35	3,743,470.11	15.00
3 年以上	25,325,951.81	5,065,190.37	20.00
合计	72,561,039.11	10,382,286.43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1,270,301,926.21		

续：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1,339,350,603.83		

期末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不计提理由
青岛产权交易所	758,354,892.85	保证金
北京骏泰置业有限公司	165,600,000.00	关联方无收回风险
北京市昌平区土地储备中心	100,000,000.00	保证金
青岛市土地储备整理中心	56,000,000.00	保证金
北京世纪仁和工业开发中心	41,322,530.05	往来款无收回风险
华威家具制造公司	24,500,000.00	子公司小股东控制企业无回收风险
吴绪庆	22,500,000.00	子公司小股东无回收风险
北京市丰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000,000.00	保证金
新型墙体材料基金	16,359,180.02	专项基金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10,000,000.00	保证金
北京市土地储备中心朝阳分中心	10,000,000.00	保证金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61,241.08	关联方无收回风险
北京易达创意装饰有限公司	5,000,000.00	子公司小股东控制企业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870,804.86	代垫工程施工水电费（关联方）
双流县城乡建设局	2,426,333.75	保证金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48,327.48	代垫工程施工水电费（关联方）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59,902.75	代垫工程施工水电费（关联方）
散装水泥专项基金	1,784,136.38	专项基金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39248.62	代垫工程施工水电费（关联方）
重庆市九龙坡区城乡建设委员会	1,321,950.00	保证金
北京市宏达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施工方借款
小额款项小计	16,553,378.37	无收回风险
合计	1,270,301,926.2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59,237.3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06,099,741.90	1,246,765,202.98
押金	8,365,689.09	9,572,926.09
备用金	1,697,733.53	1,570,443.01
往来款	302,422,345.84	104,690,352.77
代垫款	34,691,245.64	59,386,617.50
合计	1,353,276,756.00	1,421,985,542.3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产权交易所	投标保证金	758,354,892.85	1 年以内	56.04	
北京骏泰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5,600,000.00	1 年以内	12.24	
北京市昌平区土地储备中心	土储保证金	100,000,000.00	4 至 5 年	7.39	
青岛市土地储备整理中心	土储保证金	56,000,000.00	1 年以内	4.14	
北京世纪仁和工业开发中心	往来款	41,322,530.05	1 年以内	3.05	
合计	/	1,121,277,422.90	/	82.8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10,194,771.77		10,194,771.77	755,369.92		755,369.92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成本	48,170,621,071.27	6,023,698.08	48,164,597,373.19	41,818,792,475.11	6,023,698.08	41,812,768,777.03
开发产品	7,738,991,504.85	132,299,001.62	7,606,692,503.23	9,095,026,396.78	142,913,552.59	8,952,112,844.19
合计	55,919,807,347.89	138,322,699.70	55,781,484,648.19	50,914,574,241.81	148,937,250.67	50,765,636,991.14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世华水岸项目	2010 年	3,127,378.20		2,069,760.87	1,057,617.33
北苑家园项目	2010 年	51,221,858.17	1,207,729.72		52,429,587.89
筑华年项目	2012 年	66,506,447.02	400,000.00		66,906,447.02
世华龙樾项目	2014 年	61,949,813.57	762,462,974.56	308,020,076.85	516,392,711.28
顺悦居项目	2014 年	104,930,412.78	-3,018,842.00		101,911,570.78
海梓府项目	2015 年	1,672,211,837.53	93,887,455.16		1,766,099,292.69
北京密码项目	2016 年	1,180,480,435.24		233,659,878.00	946,820,557.24
金色港湾项目	2016 年	32,601,397.03	183,251.09	32,784,648.12	
尚源·印象项目	2007 年	2,181,853.27		513,638.36	1,668,214.91
龙樾湾(重庆)项目	2014 年	587,705,991.71		184,916,501.94	402,789,489.77
重庆熙城项目	2012 年	655,127,487.16	-3,329,784.97	32,399,590.00	619,398,112.19
龙樾湾(成都)项目	2014 年	248,354,230.68	243,756,830.85	287,172,681.70	204,938,379.83
徜徉集项目	2014 年	680,222,066.17	2,583,484.43	232,277,950.68	450,527,599.92
广悦居	2016 年	28,214,840.78			28,214,840.78
上河湾项目	2015 年	599,207,368.04	-7,775,637.17	118,098,334.01	473,333,396.86
花市枣苑项目	2006 年	1,494,193.11			1,494,193.11
世华泊郡项目	2014 年	634,144,718.59	806,446.43	499,977,026.04	134,974,138.98
北七家项目	2016 年	336,817,256.56	4,452,349.66		341,269,606.22
南湖 1 号项目	2014 年	429,543,069.74			429,543,069.74
汇景湾项目	2014 年	395,924,171.21	370,004,304.92	214,893,120.95	551,035,355.18

首城国际中心项目	2013 年	23,084,596.23			23,084,596.23
兴业嘉园项目	2013 年	37,956,446.57		37,956,446.57	
天成家园项目	2015 年	57,347,065.00			57,347,065.00
红塘湾项目	2016 年	1,204,671,462.42		636,915,800.52	567,755,661.90
合计		9,095,026,396.78	1,465,620,562.68	2,821,655,454.61	7,738,991,504.85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总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动感花园项目	2006 年	2019 年	22.00 亿元	1,138,100,694.25	1,102,480,776.01
南苑项目	—	—	—	5,531,159.97	5,531,159.97
62 号院项目	—	—	—	471,984.00	471,984.00
世华龙樾项目	2005 年	2017 年	56.18 亿元	1,900,908,490.73	2,511,876,080.32
北京密码项目	2014 年	2017 年	32.35 亿元	1,670,743,142.61	1,440,946,835.74
顺义平各庄项目	2014 年	2017 年	22.34 亿元	1,934,326,030.81	1,916,179,467.14
台湖项目	2016 年	2019 年	38.00 亿元	1,066,687,298.60	1,063,113,019.60
北苑公建项目	暂未定	暂未定	暂未定	3,373,941.22	757,203.73
龙樾湾（青岛）项目	2016 年	2018 年	15.65 亿元	853,483,337.32	775,221,911.03
龙樾湾（重庆）项目	2013 年	2018 年	13.00 亿元	590,037,848.68	527,784,386.51
重庆悦来组团项目	2017 年	2022 年	70.00 亿元	1,730,805,370.65	592,405.67
龙樾湾(成都)项目	2011 年	2021 年	43.23 亿元	1,033,732,686.81	1,175,085,780.91
成都熙城项目	2015 年	2020 年	37.41 亿元	1,858,656,846.78	1,650,015,681.59
北京理工大学 2 号地项目	2014 年	2017 年	30.80 亿元	2,085,129,768.53	2,007,126,171.09
门头沟永定镇项目	2015 年	2017 年	50.33 亿元	3,466,956,382.11	3,295,004,609.68
密云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2015 年	2019 年	4.50 亿元	17,191,538.30	5,098,394.81
北七家项目	2014 年	2017 年	33.95 亿元	1,304,300,281.03	1,233,383,332.64
南京浦口项目	2017 年	2019 年	32.00 亿元	2,224,794,270.28	2,117,183,380.10
望坛项目	2009 年	2022 年	411.00 亿元	271,030,277.80	169,734,466.80
瀛海项目	2016 年	2018 年	39.94 亿元	2,823,105,634.58	2,669,094,574.11
南湖 1 号项目	2012 年	2018 年	18.40 亿元	311,091,148.20	266,486,693.55
汇景湾项目	2012 年	2017 年	35.80 亿元	662,412,249.26	903,048,011.76
东坝项目	2015 年	2018 年	33.09 亿元	2,782,682,238.87	2,731,599,162.43
红塘湾项目	2014 年	2017 年	40.00 亿元	1,442,266,449.27	1,409,622,791.75
马池口镇项目	2013 年	2019 年	45.00 亿元	2,211,388,286.08	2,075,190,994.22
天成家园项目	2015 年	2018 年	18.51 亿元	841,280,220.88	793,557,259.39
仁和镇平各庄项目	2016 年	2020 年	112.00 亿元	5,898,149,086.09	5,565,683,317.28
奥体文化园项目	2016 年	2018 年	49.64 亿元	4,545,455,756.18	4,403,203,257.51
怀柔新城棚改项目	2016 年	2019 年	49.60 亿元	94,428,379.74	3,719,365.77
三亚国际会展中心项目	2018 年	2020 年	11.00 亿元	124,263,018.87	
顺义临河村棚改项目	2017 年	2021 年	238.00 亿元	1,540,448.67	
顺义平各庄 B 地块项目	2017 年	2019 年	18.77 亿元	2,184,792.82	
大兴前期项目	暂未定	暂未定	暂未定	875,370.98	
管庄项目	2017 年	2019 年	46.76 亿元	3,262,790,430.61	
张仪村项目	2017 年	2021 年	28.00 亿元	10,446,209.70	
合计				48,170,621,071.27	41,818,792,475.11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成本	6,023,698.08					6,023,698.08
开发产品	142,913,552.59			10,614,550.97		132,299,001.62
合计	148,937,250.67			10,614,550.97		138,322,699.7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出售减少	其他减少		
世华龙樾项目	241,451,486.37		26,471,173.26		214,980,313.11	
海梓府项目	105,720,324.13				105,720,324.13	
北京密码项目	202,668,985.21	61,193,215.41	32,617,717.33		231,244,483.29	4.95
顺义平各庄项目	165,639,514.11	13,141,666.67			178,781,180.78	4.75
龙樾湾(重庆)项目	87,788,434.84	1,551,197.70	12,942.61		89,326,689.93	6
重庆熙城项目	5,959,042.95		24,624.11		5,934,418.84	
龙樾湾(成都)项目	263,260,588.59	15,087,346.91	55,549,575.74		222,798,359.76	5.39
成都熙城项目	86,132,376.69	15,895,608.05			102,027,984.74	4.35
徜徉集项目	3,720,520.56		1,299,447.58		2,421,072.98	
北京理工大学 2 号地项目	177,267,538.61	19,680,468.95			196,948,007.56	6.18
上河湾项目	3,201,291.33		633,778.56		2,567,512.77	
门头沟永定镇项目	245,386,698.89	81,268,542.65			326,655,241.54	4.99
北七家项目	54,480,670.45	2,895,174.08			57,375,844.53	5
世华泊郡项目	21,418,974.75		17,009,906.35		4,409,068.40	
南京浦口项目	14,282,888.68	46,765,241.87			61,048,130.55	4.35
首城国际中心项目	1,875,760.55				1,875,760.55	
东坝项目	61,643,267.65	20,602,068.84			82,245,336.49	5
汇景湾项目	74,374,873.16		13,522,678.76		60,852,194.40	
南湖 1 号项目	26,287,692.97				26,287,692.97	
瀛海项目	180,561,585.17	60,720,000.00			241,281,585.17	5.5
动感花园项目	208,492,305.11	16,512,385.46			225,004,690.57	4.35
红塘湾项目	157,809,641.82	3,222,722.95	87,033,089.95		73,999,274.82	4.35
马池口镇项目	365,007,675.64	32,807,720.62			397,815,396.26	6.17

天成家园项目	11,784,915.23	6,061,306.11			17,846,221.34	4.83
仁和镇平各庄项目	209,655,071.48	121,714,835.61			331,369,907.09	5.12
奥体项目	100,744,954.31	118,105,066.06			218,850,020.37	6
望坛项目	13,621,250.00	56,662,273.72			70,283,523.72	4.34
管庄项目		2,790,430.61			2,790,430.61	4
青岛龙樾湾		13,636,458.11			13,636,458.11	4.75
合计	3,090,238,329.25	710,313,730.38	234,174,934.25		3,566,377,125.38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增值税	169,324,796.26	57,694,803.82
待抵扣进项税	87,400,578.85	44,496,049.98
预交所得税	2,079,627.98	
待认证进项税额	9,448,644.76	
理财产品	50,000,000.00	
合计	318,253,647.85	102,190,853.80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046,276,392.60	153,742,624.53	5,892,533,768.07	6,993,879,676.47	153,742,624.53	6,840,137,051.9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794,313,057.33		5,794,313,057.33	6,741,916,341.20		6,741,916,341.20
按成本计量的	251,963,335.27	153,742,624.53	98,220,710.74	251,963,335.27	153,742,624.53	98,220,710.74
合计	6,046,276,392.60	153,742,624.53	5,892,533,768.07	6,993,879,676.47	153,742,624.53	6,840,137,051.94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665,345,246.68			665,345,246.68
公允价值	5,794,313,057.33			5,794,313,057.3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128,967,810.65			5,128,967,810.65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首都国际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3,742,624.53			153,742,624.53	153,742,624.53			153,742,624.53	12.84	
北京城建中地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7.50	
二十一世纪空间技术应用股份有限公司	97,353,000.00			97,353,000.00					4.10	
北京中和枣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7,710.74			117,710.74					3.33	
合计	251,963,335.27			251,963,335.27	153,742,624.53			153,742,624.53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53,742,624.53		153,742,624.53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153,742,624.53		153,742,624.53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市天银地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4,835,120.34			-17,995.83						24,817,124.51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7,936,080.16			30,851,593.87			-33,600,000.00			685,187,674.03	
深圳市中科招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90,088,176.30			-628,228.81						489,459,947.49	
国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3,579,118.97			-3,517,294.22						130,061,824.75	
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860,076.88			1,513,053.45						50,373,130.33	
北京城建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1,250.00						30,011,250.00	
小计	1,385,298,572.65	30,000,000.00		28,212,378.46			-33,600,000.00			1,409,910,951.11	
合计	1,385,298,572.65	30,000,000.00		28,212,378.46			-33,600,000.00			1,409,910,951.11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2,456,690,670.30			2,456,690,670.30
二、本期变动	74,310,001.13			74,310,001.13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74,310,001.13			74,310,001.13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2,531,000,671.43			2,531,000,671.43

投资性房地产抵押情况见附注七、45 长期借款。

四、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4,179,128.91		32,015,126.93	40,527,898.28	256,722,154.12
2. 本期增加金额			696,657.15	3,060,018.76	3,756,675.91
(1) 购置			696,657.15	3,060,018.76	3,756,675.9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48,913.00	131,529.00	480,442.00
(1) 处置或报废			348,913.00	131,529.00	480,442.00
4. 期末余额	184,179,128.91		32,362,871.08	43,456,388.04	259,998,388.0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134,180.00		18,785,585.24	26,295,898.36	66,215,663.60
2. 本期增加金额	2,767,878.62		1,443,166.08	2,517,839.89	6,728,884.59
(1) 计提	2,767,878.62		1,443,166.08	2,517,839.89	6,728,884.59
3. 本期减少金额			331,467.35	120,420.80	451,888.15

(1) 处置或报废			331,467.35	120,420.80	451,888.15
4. 期末余额	23,902,058.62		19,897,283.97	28,693,317.45	72,492,660.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0,277,070.29		12,465,587.11	14,763,070.59	187,505,727.99
2. 期初账面价值	163,044,948.91		13,229,541.69	14,231,999.92	190,506,490.5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兴大厦西配楼 6-7 层整层、8 层部分及配套车位	42,023,700.00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05 年 12 月 28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兴华公司购买北京海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的海兴大厦西配楼 6-7 层整层、8 层部分及配套车位, 作为兴华公司的办公场所。该资产实际购买价格为 42,023,700.00 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兴华公司尚有 8,628,074.00 元房款未支付, 房屋已移交, 产权变更尚未办理完毕。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用车辆费用	416,304.00		14,868.00		401,436.00
办公区装修费	2,749,344.36	5,305,206.02	733,097.11		7,321,453.27
合计	3,165,648.36	5,305,206.02	747,965.11		7,722,889.2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提土地增值税	1,754,913,272.85	438,728,318.19	1,729,651,979.30	432,412,994.83
预售房款	1,491,614,857.27	372,903,714.32	1,346,362,924.59	336,590,731.15
资产减值准备	333,436,740.63	83,359,185.17	337,890,362.83	84,472,590.72
预提开发成本	94,791,117.93	23,697,779.48	94,300,521.81	23,575,130.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1,418,179.23	40,354,544.81	145,476,910.48	36,369,227.62
可抵扣亏损	212,075,602.93	53,018,900.73	249,401,712.81	62,350,428.20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5,227,794.96	3,806,948.74	15,227,794.96	3,806,948.74
销售代理费	7,618,508.38	1,904,627.10	7,618,508.36	1,904,627.09
预提费用	729,879.84	182,469.96	1,649,126.96	412,281.74
可抵扣广告宣传费	3,109,479.55	777,369.89	4,946,018.55	1,236,504.64
合计	4,074,935,433.57	1,018,733,858.39	3,932,525,860.65	983,131,465.1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128,967,810.64	1,282,241,952.66	6,076,571,094.52	1,519,142,773.63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调整	1,282,003,216.46	320,500,804.12	1,273,689,253.13	318,422,313.29

长期股权投资折价差额	21,001,647.96	5,250,411.99	21,001,647.96	5,250,411.99
房地产成本结转调整	119,371,572.99	29,842,893.25	119,371,572.99	29,842,893.2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差额	10,846,297.96	2,711,574.49	10,846,297.92	2,711,574.49
预缴税费调整	22,571,608.51	5,642,902.13	22,571,608.51	5,642,902.13
合计	6,584,762,154.52	1,646,190,538.64	7,524,051,475.03	1,881,012,868.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759,386.04	44,939,991.87
可抵扣亏损	112,005,303.70	70,149,913.91
合计	150,764,689.74	115,089,905.7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14,465,838.14	14,465,838.14	
2018 年	3,084,160.49	3,084,160.49	
2019 年	12,464,385.92	12,464,385.92	
2020 年	17,147,818.51	17,147,818.51	
2021 年	21,929,809.52	22,987,710.85	
2022 年	42,913,291.12		
合计	112,005,303.70	70,149,913.9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3,212,666,875.70	3,787,550,759.46
应付土地拆迁款	593,811,936.99	658,163,514.49
应付销售佣金	6,017,400.47	9,381,181.22
应付面积退差款	233,679.13	254,702.73
预提土地增值税	2,211,625,961.16	1,997,507,755.95
其他	23,311,289.28	4,883,869.42
合计	6,047,667,142.73	6,457,741,783.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提土地增值税	2,094,372,294.26	尚未进行土地增值税清算
石榴庄项目一期预提土地征用拆迁补偿费	418,013,062.39	尚未结算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1,782,444.47	未结算（关联方）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0,663,860.71	未结算（关联方）
中央农业广播电视学校拆迁回建款暂估	169,359,500.00	拆迁回建款
合计	3,124,191,161.8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款	14,260,709,299.72	12,171,554,432.49
房屋租金	45,704,137.96	24,421,354.85
预收物业经营款	48,764,110.18	103,940,908.05
土地开发款	1,235,767,500.00	1,235,767,500.00
预收代建项目款	108,665,200.00	
其他	33,810,724.26	18,716,384.64
合计	15,733,420,972.12	13,554,400,580.03

预收房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世华水岸项目	130,000.00	130,000.00	已竣工	99.99
筑华年项目	26,555,596.63	25,940,634.21	已竣工	100
世华龙樾项目	1,030,027,823.39	1,397,019,361.69	2017 年	76.88
顺悦居项目	2,284,351.41	2,283,443.41	已竣工	99.8
海梓府项目（原亦庄项目）	263,732,376.67	258,094,284.57	已竣工	54.99
北京密码项目	1,938,706,506.50	1,579,368,282.10	2017 年	60.95
青岛龙樾湾项目	595,510,388.00	561,371,625.43	2018 年	51.96
金色港湾项目	0.00	28,421,852.30	已竣工	100.00
重庆熙城项目	87,167,664.98	85,548,397.77	已竣工	78.4
龙樾湾(重庆)项目	314,362,027.17	239,759,865.28	2018 年	40.84
龙樾湾(成都)项目	740,713,813.92	593,643,108.83	2021 年	98.08
成都熙城项目	781,711,451.00	754,695,102.00	2020 年	98.96
徜徉集项目	146,925,269.93	447,413,896.32	已竣工	92.44
北京理工大学 2 号地项目	1,100,272,631.79	178,593,660.00	2017 年	65.61
上河湾项目	79,885,114.27	138,611,777.87	已竣工	83.41
门头沟上悦居项目	2,154,613,116.31	1,983,787,551.17	2017 年	60.00
世华泊郡项目	137,614,365.76	606,686,173.46	已竣工	99.53
北七家项目	303,032,916.94	68,615,028.75	2017 年	99.72
首城国际中心项目	11,150,196.60	241,000.00	已竣工	100.00
东坝项目	1,004,689,309.31	991,939,348.52	2018 年	58.05
汇景湾项目	471,660,532.08	392,146,980.26	已竣工	90.76
南湖一号项目	322,765,547.80	151,126,613.11	2018 年	75.39
红塘湾项目	285,998,527.28	673,755,013.03	2018 年	90.16
兴业嘉园项目		68,439,099.33	已竣工	97.98
天成家园项目	727,819,565.48	24,026,131.08	2019 年	70.00

仁和镇平各庄项目	916,647,081.50	252,996,202.00	2018 年	99.85
奥体文化园项目	816,733,125.00	666,900,000.00	2018 年	8.23
合计	14,260,709,299.72	12,171,554,432.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1,235,767,500.00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北京新奥集团有限公司	666,900,000.00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	317,199,715.00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个人 1	16,000,000.00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个人 2	14,981,242.85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合计	2,250,848,457.85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745,655.37	206,389,009.95	198,486,779.69	52,647,885.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16,630.29	34,511,903.10	33,938,473.34	1,690,060.05
三、辞退福利		616,600.00	616,6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5,862,285.66	241,517,513.05	233,041,853.03	54,337,945.6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588,910.86	168,618,459.55	160,494,309.70	45,713,060.71
二、职工福利费		8,098,800.05	8,098,800.05	
三、社会保险费	1,838,982.28	12,942,186.10	12,833,036.54	1,948,131.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57,922.61	11,676,478.66	11,654,281.99	1,580,119.28

工伤保险费	11,833.75	379,216.45	378,489.41	12,560.79
生育保险费	269,225.92	886,490.99	800,265.14	355,451.77
四、住房公积金	351,030.87	13,396,454.61	13,568,583.20	178,902.2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66,731.36	3,333,109.64	3,492,050.20	4,807,790.8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4,745,655.37	206,389,009.95	198,486,779.69	52,647,885.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5,228.74	21,191,589.00	21,008,130.08	458,687.66
2、失业保险费	587,375.48	853,923.41	850,422.06	590,876.83
3、企业年金缴费	254,026.07	12,466,390.69	12,079,921.20	640,495.56
合计	1,116,630.29	34,511,903.10	33,938,473.34	1,690,060.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127,289.08	54,187,319.27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07,091,585.48	325,603,548.80
个人所得税	2,435,826.11	5,013,399.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47,546.00	3,740,646.84
土地使用税	945,424.30	878,812.33
房产税	442,205.64	12,091.47
印花税		
土地增值税	28,824,210.50	35,539,451.24
教育费附加	1,575,681.60	1,780,275.6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9,039.95	1,179,126.87
价格调控基金		2,079.15
其他	14,433.71	57,473.45
合计	164,643,242.37	427,994,224.81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233,933,333.33	106,333,333.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融资利息	93,083,630.14	65,616,506.48
合计	327,016,963.47	171,949,839.8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38,771,2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个人股股东	19,200.00	19,200.00
北京城市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1,875,400.00	81,875,400.00
合计	520,665,800.00	81,894,600.00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57,269,919.25	63,058,482.38
押金及保证金	115,306,923.56	46,450,990.40
代收款	266,958,578.57	259,524,913.69
往来款	3,728,165,371.51	2,227,162,596.93
项目合作款	1,048,583,300.00	1,048,583,300.00
预提费用	12,628,409.38	29,154,874.13
定金	19,982,219.00	11,551,812.47
其他	64,629,703.24	6,483,638.85
合计	5,313,524,424.51	3,691,970,608.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1,048,583,300.00	尚未偿还
北京雪花电器集团公司	423,916,010.25	尚未偿还
北京天翔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1,820,288.13	尚未偿还
北京明珠创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7,000,000.00	尚未偿还
代收契税	71,209,775.85	尚无需缴纳
合计	1,882,529,374.2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97,464,486.71	3,632,144,352.28
其中: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00,926,675.00	52,736,675.00
保证借款	1,409,537,811.71	2,782,407,677.28
信用借款	187,000,000.00	797,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4,606,409,038.81	1,633,011,298.51
合计	6,703,873,525.52	5,265,155,650.79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借款 300,000,000.00 元, 贷款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23 日至 2020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已与贷款人签署 (2015) 信银营保字第 000010 号的《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60,000,000.00 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中轴路支行申请额度为 1,000,000,000.00 元借款, 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9 月 24 日至 2017 年 9 月 24 日。由本

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66,237,811.71 元。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贞支行签订了为期 2 年的贷款合同，金额 1,6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9 月 8 日至 2018 年 9 月 7 日，并签订了编号“渤京分-2016-城建兴顺-保证”的保证合同，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00 元。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签订了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9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6 月 25 日至 2018 年 6 月 24 日，并签订了编号“兴银京方（2015）保字第 1-1 号”的保证合同，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883,300,000.00 元。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建京 2015 年 127335 字第 0258 号”的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320,000,000.00 元，并签订了编号为“建京 2015 年 127335 字第 0258 号”的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土地证号为京兴国用（2014 出）第 00175 号的土地及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北区、西区 AA-29 地块在建工程。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55,500,000.00 元。

(6)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建京 2015 年 127335 字第 0257 号”的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980,000,000.00 元，并签订了编号为“建京 2015 年 127335 字第 0257 号”，抵押物为土地证号为京兴国用（2014 出）第 00176 号的土地及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北区、西区 AA-25 地块在建工程。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91,690,000.00 元。

(7)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合同金额 18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0 日，并签订了编号为空“1512602”的抵押合同，抵押物为重庆龙樾湾项目 105 房地证 2015 字第 00693 号的 91,414.1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0,666,666.00 元。

(8)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万科天运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7 日, 与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延庆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1010520150000009”的为期 5 年的贷款合同, 贷款金额 530,000,000 元, 并签订了编号为“11100220150003753”的抵押合同, 抵押物为北京延庆县沈家营镇 A03、B05 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5,000,000.00 元。

(9)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北京亮马河支行借款 173,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7 日。以泰和国际大厦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作抵押,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24,000,000.00 元。

(10)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 与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琼交银(世贸)2016 年固贷字第 8803 号”为期 5 年的贷款合同, 贷款金额 300,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12 日至 2021 年 5 月 12 日, 并签订了编号为“琼交银(世贸)2016 年固抵字第 8803 号”的抵押合同, 抵押物为三土房(2013)字第 16438 号的 56,830.07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和在建工程,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4,070,009.00 元。

(11)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签订了“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债权融资计划之受托管理协议”, 融资金额 1,500,000,000.00 元, 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兴华公司提供担保, 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 月 13 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1,500,000,000.00 元。

(12)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 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签订了“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之受托管理协议”, 融资金额 1,800,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3 月 15 日至 2018 年 3 月 14 日, 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1,800,000,000.00 元。

(13) 本公司通过北京城建二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融资, 本公司为次级有限合伙人, 但本金及收益的收回及分配顺序处于劣后位置, 且享有合伙企业进行上述分配后的剩余清算资产, 故本公司将对外融资部分确认为负债。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1,306,409,038.81 元。

(14)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北京明珠创业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如下委贷合同：A、2年期的委贷合同，金额 5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9 月 15 日至 2017 年 9 月 14 日；B、2年期的委贷合同，金额 17,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7 日；C、3年期的委贷合同，金额 2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3 月 20 日至 2018 年 3 月 19 日；合计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金额为 87,000,000.00 元。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北京华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如下委贷合同：A、2年期的委贷合同，金额 4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3 日；B、2年期的委贷合同，金额 4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16 年 3 月 18 日至 2018 年 3 月 17 日；合计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金额为 80,000,000.00 元。

(16)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北京天翔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为期 2 年的委贷合同，金额 2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2 月 16 日至 2018 年 2 月 15 日。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金额为 20,000,000.00 元。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抵押借款	669,516,749.82	1,124,900,449.77
保证借款	6,920,657,463.43	6,576,780,265.00
信用借款	8,413,820,000.00	1,743,950,000.00
合计	16,803,994,213.25	10,245,630,714.7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本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借款 300,000,000.00 元，贷款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23 日至 2020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

公司已与贷款人签署（2015）信银营保字第 000010 号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225,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60,000,000.00 元。

（2）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云房地产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中轴路支行签订了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1,4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16 日至 2019 年 6 月 16 日，并签订了编号“0316035-1”的保证合同，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1,260,000,000.00 元。

（3）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云房地产有限公司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新东街支行签订了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2,0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1 日，并签订了编号“2016000847001”的保证合同，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1,895,000,000.00 元。

（4）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签订了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8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9 月 20 日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并签订了编号“YYB07（高保）20160013”的保证合同，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615,000,000.00 元。

（5）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北三环支行签订了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金额 1,0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29 日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并签订了编号“0329415_001”的保证合同，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126,466,224.30 元。

（6）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贞支行签订了为期 2 年的贷款合同，金额 1,6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9 月 8 日至 2018 年 9 月 7 日，并签订了编号“渤京分-2016-城建兴顺-保证”的保证合同，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1,60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200,000,000.00 元。

（7）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港国际中心支行签订了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金额 8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3 日至 2020 年 1 月 2 日，并签订了编号“0383561_001”的保证合同，由本公

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201,191,239.13 元。

(8)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合同金额 18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0 日,并签订了编号为“空”1512602”的抵押合同,抵押物为重庆龙樾湾项目 105 房地证 2015 字第 00693 号的 91,414.1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64,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10,666,666.00 元。

(9)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北京亮马河支行签订了为期 10 年的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24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7 日。以泰和国际大厦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作抵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162,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24,000,000.00 元。

(10)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琼交银(世贸)2016 年固贷字第 8803 号”为期 5 年的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3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12 日至 2021 年 5 月 12 日,并签订了编号为“琼交银(世贸)2016 年固抵字第 8803 号”的抵押合同,抵押物为三土房(2013)字第 16438 号的 56,830.07 平米土地使用权和在建工程,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252,493,424.82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4,070,009.00 元。

(11)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万科天运置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延庆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1010520150000009”的 5 年期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53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3 月 17 日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并签订了编号为“11100220150003753”的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北京延庆县沈家营镇 A03、B05 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244,76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15,000,000.00 元。

(12)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北环 2016 理财 001-ZR”的 3 年期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8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3 月 2 日至 2019 年 3 月 3 日,并签订了编

号为“北环 2016 理财 001-JG”的质押合同，质押物为理工大学 2 号地项目未来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收益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800,000,000 元。

(13)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业置地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轴路支行签订了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金额 1,2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27 日至 2020 年 6 月 26 日，并签订了编号“0372615_001”的保证合同，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360,000,000.00 元。

(14)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瑞置业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亚运村支行签订了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 2 份，金额 1,400,000,000 元，合同编号为“11010420160000047”，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11 月 09 日至 2019 年 11 月 08 日；金额 169,000,000 元，合同编号为“11010420170000013”，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03 月 17 日至 2019 年 11 月 08 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1,569,000,000 元。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瑞置业开发有限公司与银团签订了为期 10 年的贷款合同，金额 33,600,000,000 元，合同编号为“11239920161223001”，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9 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6,358,870,000.00 元。

(16)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青岛兴华地产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签订了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900,000,000.00 元，合同编号为“2017-房开-001”，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2 月 23 日至 2020 年 2 月 23 日。并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17-保证-001”的保证合同，由兴华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898,000,000.00 元。

(17)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北京明珠创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金额 483,9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20 日至 2019 年 6 月 19 日，北京城建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北京华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为期 3 年的贷款合同 2,05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20 日至 2019 年 6 月 19 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485,950,000.00 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5 京城建	5,742,776,691.32	5,737,834,918.60
合计	5,742,776,691.32	5,737,834,918.6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5 京城建	5,800,000,000.00	2015/7/20	7 年	5,800,000,000.00	5,737,834,918.60		127,600,000.00	-4,941,772.72		5,742,776,691.32
合计	/	/	/	5,800,000,000.00	5,737,834,918.60		127,600,000.00	-4,941,772.72		5,742,776,691.32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204号“关于核准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批准，本公司于2015年7月21日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总额5,800,000,000.00元，期限7年，附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为4.40%，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调整负债结构。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伙三期基金	2,130,000,000.00	2,130,000,000.00
长期债权融资	4,000,000,000.00	3,300,000,000.00
投资借款		2,000,000,000.00
合计	6,130,000,000.00	7,430,000,000.00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通过北京城建三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融资,本公司为次级有限合伙人,但本金及收益的收回及分配顺序处于劣后位置,且享有合伙企业进行上述分配后的剩余清算资产,故本公司将对外融资部分确认为负债。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与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众-城建兴华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投资合同,融资金额 2,0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11 月 7 日至 2019 年 11 月 6 日。由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

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0.00 元。

(3)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签订了“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债权融资计划之受托管理协议”，融资金额 2,0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3 月 29 日至 2019 年 3 月 28 日。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兴华公司提供担保。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为 2,000,000,000.00 元。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6,704.00						156,704.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97,322,875.17			3,797,322,875.1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797,322,875.17			3,797,322,875.17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36,828,435.77	-939,289,320.57		-234,822,330.14	-704,466,990.43		4,532,361,445.34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00,841,568.84						200,841,568.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57,428,320.89	-947,603,283.87		-236,900,820.97	-710,702,462.90		3,846,725,857.99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存货或自用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形成的利得和损失	478,558,546.04	8,313,963.30		2,078,490.83	6,235,472.47		484,794,018.5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236,828,435.77	-939,289,320.57		-234,822,330.14	-704,466,990.43		4,532,361,445.34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44,859,527.00			844,859,527.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44,859,527.00			844,859,527.00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218,295,001.11	7,336,425,152.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218,295,001.11	7,336,425,152.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4,266,782.35	434,867,077.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38,771,200.00	438,771,2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043,790,583.46	7,332,521,029.19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20,548,366.95	2,857,760,695.37	2,918,533,021.95	2,045,725,138.53
其他业务	1,998,632.76	2,972,169.82	84,757,350.15	9,708,786.87
合计	3,922,546,999.71	2,860,732,865.19	3,003,290,372.10	2,055,433,925.40

(1)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北京	2,509,375,093.32	1,691,296,936.63	2,249,207,615.01	1,461,500,853.39
重庆	260,664,578.53	213,975,511.83	189,246,414.17	177,534,974.14
成都	280,568,004.44	289,484,985.97	480,078,992.77	406,571,622.42
天津				
青岛	37,846,766.64	33,277,844.67		117,688.58
三亚	832,093,924.02	629,725,416.27		
合计	3,920,548,366.95	2,857,760,695.37	2,918,533,021.95	2,045,725,138.53

(2) 主营业务按项目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筑华年			1,653,450.00	
世华龙樾	520,164,346.39	297,452,076.84	443,753,348.00	128,612,428.02
畅悦居			343,683,881.49	293,509,259.36
海梓府	286,667,416.61	233,659,878.00	597,125,681.37	355,929,872.35
世华泊郡	527,766,590.00	433,980,988.21		-1,321,061.54
徜徉集	354,525,395.76	232,277,950.66	190,147,688.00	131,545,487.89
尚源·印象	970,476.20	513,638.36	372,386.90	192,614.38
重庆熙城	40,757,531.71	31,279,775.12	90,437,506.77	84,083,401.34
重庆龙樾湾	218,919,375.48	181,979,268.17	94,454,868.54	87,916,796.93
成都龙樾湾	278,120,554.19	287,172,681.70	479,036,334.03	405,154,219.99
上河湾	176,482,685.45	118,098,334.01	161,593,610.00	112,859,965.16
兴业嘉园	67,919,975.59	35,948,169.83	25,456,993.00	13,035,641.31
汇景湾	377,305,268.05	214,893,120.95	323,663,377.77	246,109,524.19
天成家园			69,255,839.00	67,527,447.27
世华水岸	5,273,689.52	2,069,760.87	7,169,015.00	3,236,243.56
青岛金色港湾	37,846,766.64	32,784,648.12		
三亚红塘湾	832,093,924.02	629,725,416.27		
租赁收入	79,597,730.24	-35,178.38		
其他	116,136,641.10	125,960,166.64	90,729,042.08	117,333,298.32
合计	3,920,548,366.95	2,857,760,695.37	2,918,533,021.95	2,045,725,138.53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86,560,066.16	144,574,789.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078,262.21	43,749,560.73
教育费附加	11,136,942.15	4,794,265.85
资源税		
房产税	11,214,836.66	1,916,854.69
土地使用税	5,150,907.60	87,583.64
车船使用税	16,565.00	0.00

印花税	8,754,752.00	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27,889.14	3,208,652.30
土地增值税	141,471,769.08	55,211,210.51
价格调节基金	16,295.40	336,684.72
残疾人保障金	86,464.05	0.00
其他	116,153.18	0.00
合计	295,030,902.63	253,879,602.42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40,467,343.69	38,427,935.33
销售服务费	57,267,112.35	20,473,664.42
样板间费用	3,957,549.18	4,361,135.00
职工薪酬	4,839,543.89	6,840,183.26
业务经费	374,326.58	8,238,057.14
展览费	4,110,120.02	7,371,364.30
委托代销手续费	1,019,419.52	10,499,151.66
折旧费	472,394.07	383,393.69
修理费	0.00	4,896.00
其他	15,038,190.45	24,205,101.25
合计	127,545,999.75	120,804,882.05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8,707,955.09	76,380,170.42
办公费	24,650,968.13	27,528,477.44
差旅费	7,176,303.95	6,550,375.68
聘请中介机构费	12,323,052.57	6,444,251.82
业务招待费	8,444,216.35	6,903,946.26
折旧费	5,654,529.46	4,531,793.00
会议费	450,272.76	164,259.16
咨询费	0.00	437,000.00
修理费	438,198.61	437,247.79
诉讼费	728,814.00	89,871.00
董事会费	26,102.49	0.00
其他	13,258,083.42	20,221,554.47
合计	171,858,496.83	149,688,947.04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8,883,829.95	59,073,855.92
减：利息收入	-28,592,375.72	6,236,665.85
汇兑损益	12.77	0.00
其他	12,046,751.55	13,173,470.76
合计	112,338,218.55	78,483,992.53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907,193.04	2,596,817.93
二、存货跌价损失	-182,712.64	-2,450,375.8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724,480.40	146,442.13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55.9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5,255.92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212,378.46	24,427,345.3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0,919.29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88,444,191.76	205,8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收益	306,849.32	
合计	117,634,338.83	230,227,345.39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098.12	16,000.00	8,098.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098.12	16,000.00	8,098.1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875,000.00	321,885.65	1,875,000.00
违约赔偿收入	282,992.64	340,346.27	282,992.64
其他	109,300.28	3,539,433.44	109,300.28
合计	2,275,391.04	4,217,665.36	2,275,391.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1,875,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0.00	189,144.37	与收益相关
供暖补贴	0.00	102,741.28	与收益相关
服务经济建设奖励金	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75,000.00	321,885.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408.20	129,181.08	10,408.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408.20	129,181.08	10,408.2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0.00	26,990.00	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等	763,622.53	132,209.47	763,622.53
其他支出	26,975.10	369,373.72	26,975.10
合计	801,005.83	657,754.27	801,005.83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0,399,190.47	213,630,039.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602,393.21	-80,334,515.05
合计	184,796,797.26	133,295,524.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1,430,016.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7,857,504.0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758,499.9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585,833.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847,930.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918,695.99
所得税费用	184,796,797.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 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标保证金	2,457,621,643.00	1,001,200,000.00
单位往来款	2,098,877,762.68	840,997,244.00
代收契税、公共维修基金等	60,491,580.14	88,508,455.47
利息收入	29,384,115.98	22,297,021.40
保证金押金	1,230,363,186.21	3,459,586.78
政府补助	1,875,000.00	3,693,195.45
其他	190,967,841.93	53,434,478.36
合计	6,069,581,129.94	2,013,589,981.4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投标保证金	3,336,476,723.50	976,035,433.70
单位往来款	302,888,633.83	909,684,600.32
代付契税、公共维修基金等	81,558,369.94	83,862,069.79
付保证金、押金	1,498,734,876.45	32,205,046.36
管理费用	59,418,219.45	74,628,475.53
销售费用	113,897,126.93	99,610,378.92
其他	564,974,731.85	64,695,289.65
合计	5,957,948,681.95	2,240,721,294.2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华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明珠创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940,000.00	
合计	62,94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手续费	10,560,000.00	8,227,215.00
北京新奥集团有限公司	42,809,464.29	
合计	53,369,464.29	8,227,215.00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6,633,219.06	445,344,312.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24,480.40	146,442.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28,884.59	5,827,578.7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47,965.11	278,476.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10.08	113,181.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8,883,829.95	59,073,855.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634,338.83	-230,227,345.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602,393.21	-105,381,74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8,503,432.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49,986,499.36	-3,007,016,861.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82,484,266.56	-2,479,006,722.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	2,358,598,704.62	5,125,004,713.48

填列)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1,388,104.15	-374,347,547.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96,617,473.26	8,121,270,619.1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709,538,776.43	6,981,992,033.7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078,696.83	1,139,278,585.3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796,617,473.26	9,709,538,776.43
其中: 库存现金	721,992.37	662,278.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770,894,805.92	9,707,875,343.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000,674.97	1,001,154.4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96,617,473.26	9,709,538,776.4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7,965,825.75	按揭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4,263,044,010.45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75,436,693.6	借款抵押
合计	4,926,446,529.80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税收返还	1,875,000.00	营业外收入	1,875,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 5 月，本公司子公司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成立北京城志置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2）2017 年 5 月，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600 万元（实际出资 200 万元）成立三亚城圣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60%股权；

（3）2017 年 4 月，本公司出资 3,250 万元成立北京城建保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65%股权。

（4）2017 年 6 月，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00 万元（实际出资 1,000 万元）成立北京城建兴华康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销售商品房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城建青岛兴华地产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	100.00	100.00	设立
郑州京城地产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75.00	75.00	设立
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城建重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物业、管理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城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项目开发, 销售商品房	74.40	74.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大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项目开发, 销售商品房	8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腾宇拆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屋拆迁, 建筑物拆除, 渣土清运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城承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物业管理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城建兴业置地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土地开发,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房地产经纪业务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销售商品房; 信息咨询, 项目投资, 工程管理	50.00	50.00	设立
首城(天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 信息咨询, 物业管理	100.00	100.00	设立
南京世纪鸿城地产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城建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城建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城建成都地产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城建成都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	100.00	100.00	设立
青岛京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房地产经营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城建兴云地产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	三亚市	三亚市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工程施工、房屋装修及项目管理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城建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房屋拆迁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新城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新城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咨询（中介除外）；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城建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工程设计	70.00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城建隆达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	55.00	5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城建万科天运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专业承包；物业管理；销售商品房	57.00	57.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施工总承包；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城建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	上海市	股权投资			设立
北京城建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市	北京市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			设立
北京城建三期开发建设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市	北京市	财务咨询			设立
北京城建兴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开发的商品房			设立
北京城建兴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开发的商品房	65.00	65.00	设立
北京城奥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开发的商品房	83.00	83.00	设立
北京城建兴瑞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开发的商品房			设立
北京城建兴润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开发的商品房			设立
北京云蒙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开发的商品房	60.00	60.00	设立
北京城建兴华康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开发的商品房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城志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开发的商品房	100.00	100.00	设立
三亚城圣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三亚市	三亚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开发的商品房	60.00	60.00	设立
北京城建保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开发的商品房	65.00	65.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未持有北京城建兴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瑞置业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润置业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本公司母公司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上述公司股权唯一持有者，将上述公司全权委托本公司管理，按各自最终实际投入的资金比例进行收益分配（分配比例分别约为 92%：8%、98%：2%、91%：9%），故本公司拥有上述公司 100%表决权比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 50% 股权，但在七人组成的董事会中本公司委派四人，可以控制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的经营决策，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本公司通过北京城建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城建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城建三期开发建设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融资，本公司为次级有限合伙人，但本金及收益的收回及分配顺序处于劣后位置，且享有合伙企业进行上述分配后的剩余清算资产，故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本公司母公司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北京城建兴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瑞置业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润置业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唯一持有者，将上述公司全权委托本公司管理，本公司在董事会人选、经营管理上拥有绝对的权利，双方按各自最终实际投入的资金比例进行收益分配（分配比例分别约为 92%：8%、98%：2%、91%：9%），本公司投入公司经营所需的绝大部分资金，且按上述资金投入的比例分配收益，故针对上述事项本公司非本公司母公司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上述公司的代理人，而是实质控制上述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	50.00%	30,036,472.44		1,086,991,454.38
北京城和房地产开有限责任公司	25.60%	-201,860.80		24,061,388.72
北京大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	-6,814.68		-388,081.58
北京城建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	-334,443.35		5,197,370.82
北京城建隆达置业有限公司	45.00%	-483,550.39		26,362,568.45
北京城建万科天运置业有限公司	43.00%	-1,993,282.33		18,708,442.17
郑州京城地产有限公司	25.00%	-386,021.89		8,989,423.28
北京城建兴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265,338.71		34,693,089.75
北京城建兴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0%	-438,434.67		16,779,213.17

北京城奥置业有限公司	17.00%	-678,266.98		6,695,997.10
北京城建兴瑞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13,580.33		1,806,289.23
北京城建兴润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43,485.10		4,450,829.35
北京云蒙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0%	-2,609,118.47		52,493,417.53
三亚城圣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	-2,411.13		1,197,588.87
北京城建保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0%	-113,426.89		17,386,573.1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未持有北京城建兴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瑞置业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润置业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本公司母公司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上述公司股权唯一持有者，将上述公司全权委托本公司管理，按各自最终实际投入的资金比例进行收益分配（分配比例分别约为 92%：8%、98%：2%、91%：9%），故本公司拥有上述公司 100%表决权比例。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	648,196.63	42,539.74	690,736.37	472,301.17	1,028.32	473,329.49	628,241	41,063	669,304	368,555	89,358	457,913
北京城和房地产开有限责任公司	12,232.51	365.7	12,598.21	3,199.23		3,199.23	12,188	371	12,559	3,082		3,082
北京大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4,851.20	3.07	114,854.27	115,048.31		115,048.31	113,168	6	113,174	113,364		113,364
北京城建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8,745.46	184.24	248,929.70	98,488.62	148,708.62	247,197.24	233,060	35	233,095	104,464	126,787	231,251
北京城建隆达置业有限公司	49,160.26		49,160.26	43,301.91		43,301.91	49,270		49,270	43,304		43,304
北京城建万科天运置业有限公司	130,331.31	3,114.99	133,446.30	103,135.21	25,960.29	129,095.50	89,548	2,921	92,469	60,944	26,710	87,654
郑州京城地产有限公司	3,774.63	25.5	3,800.13	204.36		204.36	3,750		3,750			
北京城建兴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515.91	3,250.00	26,765.91	23,272.70		23,272.70	251	3,250	3,501			
北京城建兴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1,888.40	44.95	31,933.35	27,139.29		27,139.29	4,911	38	4,949	30		30
北京城奥置业有限公司	494,696.30	2,747.83	497,444.13	193,505.31	300,000.00	493,505.31	481,829	2,287	484,116	179,779	300,000	479,779
北京城建兴瑞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1,020,013.10	139.68	1,020,152.78	218,334.33	792,787.00	1,011,121.33	195,863	109	195,972	46,372	140,000	186,372
北京城建兴润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4,944.55	10.6	4,955.15	9.79		9.79	4,994		4,994			
北京云蒙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824.68	322.33	13,147.01	23.65		23.65	13,086		13,086			
三亚城圣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725.32		12,725.32	12,425.92		12,425.92						
北京城建保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67.59		4,967.5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	37,730.53	6,015.88	6,015.88	19,544.82	32,366	1,813	1,813	108,775
北京城和房地产开有限责任公司		-78.85	-78.85	20.67		-93	-93	
北京大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1	-3.41	10.80		-3	-3	-82
北京城建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1.48	-111.48	-13,235.00		-78	-55	-1,199
北京城建隆达置业有限公司		-107.46	-107.46	-129.67	1,143	683	375	-696
北京城建万科天运置业有限公司		-463.55	-463.55	34,898.49	6,926	-159	-159	-1,036

郑州京城地产有限公司		-154.41	-154.41	34.16				
北京城建兴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27	-7.27	0.44				
北京城建兴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27	-125.27	-26,491.42				
北京城奥置业有限公司		-398.98	-398.98	6,563.31		-286	-286	-2,012
北京城建兴瑞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567.90	-567.90	-384,547.10		-9	-9	-9
北京城建兴润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48.32	-48.32	-1,283.23				
北京云蒙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52.28	-652.28	-959.56				
三亚城圣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60	-0.60	-28.63				
北京城建保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41	-32.41	-32.41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中科招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高新技术产业和其他技术创新产业	30.00		权益法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基础设施开发、建设; 房地产开发, 销售商品房	14.00		权益法
国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对北京奥林匹克公园(B区)国家体育馆和奥运村进行投资、设计、开发、建设、运营、维护	20.00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原持有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54%股份, 对其具有重大影响。2012 年 12 月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后, 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为 14.00%, 但本公司仍委派 2 名董事, 在由 10 人组成的董事会中占 20%, 仍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中科招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科招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61,738,929.14	24,828,332,464.96	5,028,187,435.00	467,473,643.53	24,332,053,001.13	4,846,380,324.13
非流动资产	1,441,502,991.70	4,481,657,912.37	1,249,810,487.16	1,441,512,696.52	3,536,977,758.65	1,372,015,608.78
资产合计	1,903,241,920.84	29,309,990,377.33	6,277,997,922.16	1,908,986,340.05	27,869,030,759.78	6,218,395,932.91
流动负债	70,755,020.62	12,302,991,683.91	4,904,435,489.79	74,405,343.81	10,897,448,007.74	4,830,788,178.12
非流动负债	200,953,741.89	10,885,664,756.68	729,567,003.05	200,953,741.89	10,916,528,104.69	693,697,333.34
负债合计	271,708,762.51	23,188,656,440.59	5,634,002,492.84	275,359,085.70	21,813,976,112.43	5,524,485,511.46
少数股东权益		1,227,136,265.26	-6,313,694.41		1,141,225,503.48	26,014,826.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31,533,158.33	4,894,197,671.48	650,309,123.73	1,633,627,254.35	4,913,829,143.87	667,895,594.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89,459,947.50	685,187,674.01	130,061,824.75	490,088,176.31	687,936,080.15	133,579,118.9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89,459,947.50	685,187,674.01	130,061,824.75	490,088,176.31	687,936,080.15	133,579,118.9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38,899,729.01	317,311,709.99		2,244,263,327.15	485,667,919.83
净利润	-2,094,096.02	220,368,527.61	-17,586,471.10	4,937,458.74	79,826,270.14	38,052,810.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94,096.02	220,368,527.61	-17,586,471.10	4,937,458.74	79,826,270.14	38,052,810.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5,201,504.84	73,695,197.2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506,307.62	4,159,867.9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06,307.62	4,159,867.95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四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逾期/即时偿还	无期限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9,884,583,299.01	9,884,583,299.01		9,884,583,299.01				
应收账款	77,895,936.76	106,557,721.06	10,102,563.68		96,455,157.38			
应收利息	186,514.48	186,514.48			186,514.48			
应收股利	240,099,316.86	240,099,316.86			240,099,316.86			
其他应收款	1,332,061,332.83	1,353,276,756.00	10,073,899.41		1,343,202,856.59			
其他流动资产	318,253,647.85	317,363,052.65			317,363,052.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92,533,768.07	6,046,276,392.60		6,046,276,392.60				
长期股权投资	1,409,910,951.11	1,409,910,951.11		1,409,910,951.11				
金融资产小计	19,155,524,766.97	19,358,254,003.77	20,176,463.09	17,340,770,642.72	1,997,306,897.96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6,047,667,142.73	6,047,667,142.73			6,047,667,142.73			
应付利息	327,016,963.47	327,016,963.47			327,016,963.47			
应付股利	520,665,800.00	520,665,800.00			520,665,800.00			
其他应付款	5,313,524,424.51	5,313,524,424.51			5,313,524,424.51			
长期借款	18,901,458,699.96	18,901,458,699.96			2,097,464,486.71	6,020,749,558.30	4,286,374,654.95	6,496,870,000.00
应付债券	5,742,776,691.32	5,742,776,691.32						5,742,776,691.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736,409,038.81	10,736,409,038.81			4,606,409,038.81	2,000,000,000.00	4,130,00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47,589,518,760.80	47,589,518,760.80			18,912,747,856.23	8,020,749,558.30	8,416,374,654.95	12,239,646,691.32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逾期/即时偿还	无期限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9,727,601,391.36	9,727,601,391.36		9,727,601,391.36				
应收账款	72,005,267.60	98,519,096.19	10,102,563.68		88,416,532.5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6,999,316.86	186,999,316.86			186,999,316.86			
其他应收款	1,401,529,356.51	1,421,985,542.35	10,073,899.41		1,411,911,642.94			
其他流动资产	102,190,853.80	102,190,853.80			102,190,853.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40,137,051.94	6,993,879,676.47		6,993,879,676.47				
长期股权投资	1,385,298,572.65	1,385,298,572.65		1,385,298,572.65				
金融资产小计	19,715,761,810.72	19,916,474,449.68	20,176,463.09	18,106,779,640.48	1,789,518,346.11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6,457,741,783.27	6,457,741,783.27			6,457,741,783.27			
应付利息	171,949,839.81	171,949,839.81			171,949,839.81			
应付股利	81,894,600.00	81,894,600.00			81,894,600.00			
其他应付款	3,691,970,608.85	3,691,970,608.85			3,691,970,608.85			
长期借款	13,877,775,067.05	13,877,775,067.05			3,632,144,352.28	2,913,560,009.00	7,292,070,705.77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5,737,834,918.60	5,737,834,918.60						5,737,834,918.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063,011,298.51	9,063,011,298.51			1,633,011,298.51	3,300,000,000.00	4,130,00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39,092,178,116.09	39,092,178,116.09			15,678,712,482.72	6,213,560,009.00	11,422,070,705.77	5,777,834,918.60

（三）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降低利率风险。

（1）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16,628,508,699.96 元。

（3）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利息支出会减少或增加约 83,142,543.50 元。本公司将部分利息支出资本化，在收入实现时随存货结转至成本，由于收入确认时点的不确定，对净利润的影响不能可靠计量。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206.97			25,206.97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206.97			25,206.97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25,206.97			25,206.97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44,750,000.00	1,249,563,057.33		5,794,313,057.33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4,544,750,000.00	1,249,563,057.33		5,794,313,057.33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2,531,000,671.43	2,531,000,671.43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2,531,000,671.43	2,531,000,671.43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544,775,206.97	1,249,563,057.33	2,531,000,671.43	8,325,338,935.73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无限售流动股份的公允价值以证券交易所公开市场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限售流动股份参考证券交易所公开市场收盘价确定，本公司持有的权益工具存在限售期，经本公司复核后，认为采用收盘价能更好的反应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有利于公司对投资组合管理的需要，故以收盘价确认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为根据具有专业资质的资产评估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评估结果扣减相关交易税费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其他非流动负债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18号	工程建筑施工	108,197.30	40.39	40.3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在合营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市天银地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金都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亚泰宏禹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亚泰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北苑大酒店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市园林绿化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亚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亚泰金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市花木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燕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城建华泰土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北京城建深港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城建四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城建六众城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城建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城建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城建十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城建华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城建远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城建锅炉管道安装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上期发生额	上期支付额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密码	10,404,559.00	1,000,000.00	7,834,559.00	6,474,559.00
北京城建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密码		8,280,000.00	28,189,720.00	39,300,000.00
北京城建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密码		11,878,000.00	44,456,281.00	40,420,000.00
北京城建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密码			810,000.00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密码	16,243,005.00	15,940,000.00	34,786,640.00	46,000,000.00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密码	9,797,645.00	19,297,027.00	43,657,738.00	40,600,000.00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密码	5,423,952.50	15,846,163.00	43,483,922.00	41,040,000.00
北京城建远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密码	10,859,302.00	23,280,000.00	63,436,029.00	58,980,000.00
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北苑家园	196,000.00	98,000.00	1,740,000.00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苑家园			1,000,000.00	
北京金都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北苑家园		284,219.50	5,768,000.00	
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海梓府	396,000.00		396,000.00	198,000.00
北京城建锅炉管道安装有限公司	海梓府	5,240,000.00		5,240,000.00	820,000.00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海梓府	23,198,280.00		23,198,280.00	1,000,000.00
北京城建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海梓府		9,101,841.00	396,000.00	18,420,000.00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海梓府		12,408,300.00	5,240,000.00	24,480,000.00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海梓府		6,850,000.00	4,230,374.00	25,240,000.00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怀柔新城	36,759,781.13	21,998,105.27	43,657,738.00	
北京城建远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怀柔新城	49,410,630.50	26,538,482.70	63,436,029.00	

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世华龙樾	7,251,180.00	598,000.00	5,768,000.00	198,000.00
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世华龙樾		5,000,000.00	810,000.00	24,000,000.00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世华龙樾		27,377,968.00	7,834,559.00	2,000,000.00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世华龙樾	17,047,798.00	61,517,846.00	28,691,296.00	57,453,578.00
北京城建锅炉管道安装有限公司	世华龙樾	1,250,000.00		1,740,000.00	810,000.00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世华龙樾	54,073,448.10	41,991,750.20	256,024.60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世华龙樾		17,090,000.00	74,795,702.38	50,650,000.00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世华龙樾	35,351,840.52	30,014,465.75	17,227,306.99	
北京城建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世华龙樾	6,975,102.00	24,663,748.00	11,240,663.67	31,600,000.00
北京城建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世华龙樾	6,118,000.00	1,000,000.00	4,068,000.00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世华龙樾	4,556,255.00	10,123,461.00	760,000.00	45,555,765.00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世华龙樾	6,968,431.00	11,913,150.00	12,229,814.69	31,657,978.00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顺悦居			63,127,973.14	4,830,000.00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顺悦居			35,419,080.50	2,200,000.00
北京城建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顺悦居			11,120,000.00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顺悦居			3,971,984.00	2,000,000.00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顺悦居			66,459,013.75	2,000,000.00
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筑华年			3,350,000.00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筑华年			2,600,000.00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龙樾湾	10,904,900.00	23,442,335.60	16,980,322.00	12,276,152.06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龙樾湾	10,828,400.00	24,682,733.80	21,847,734.43	14,001,732.11
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北七家		2,939,955.14	16,493,977.04	
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北七家	9,477.67	2,243,432.62	11,240,663.67	3,308,490.57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北七家		4,108,761.40	13,509,939.56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七家	4,194,310.39	4,590,634.19	12,229,814.69	12,942,420.68
北京城建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七家	60,436,078.39	30,785,284.34	63,127,973.14	29,921,762.28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七家	3,745.90	7,687,443.00	17,227,306.99	3,982,013.90
北京城建五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北七家		2,329,774.14	4,860,700.00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七家	12,128.00	7,305,724.40	23,544,417.15	811,761.29
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世华泊郡			256,024.60	3,941,031.93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世华泊郡			7,470,000.00	4,106,066.80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世华泊郡			644,900.00	1,181,784.75
北京城建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世华泊郡		8,529,782.40	47,526,400.05	179,600.00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世华泊郡			26,304,648.54	8,160,192.70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世华泊郡		300,000.00	8,686,747.57	
北京城建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世华泊郡		3,000,000.00	33,087,277.64	1,000,000.00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世华泊郡			24,855,540.13	3,604,224.42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世华泊郡			78,181,247.63	310,430.60
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龙樾湾	1,000,000.00	1,000,000.00	2,705,707.60	2,705,707.60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龙樾湾	142,911.00	1,611,051.00	3,824,290.22	8,505,522.55
北京城建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龙樾湾	55,640,595.93	36,264,224.90	16,134,681.59	39,219,040.09
北京城建华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龙樾湾	-1,217,669.80	2,076,085.20	30,945,499.34	25,267,093.55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龙樾湾	-6,116,486.91	6,484,930.23	35,419,080.50	29,803,348.33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龙樾湾	5,477,364.16	8,330,331.67	21,561,985.84	19,879,531.84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龙樾湾	-855,578.33	2,020,000.00	66,459,013.75	48,920,583.71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龙樾湾	-	970,000.00	1,947,025.78	211,886.66
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熙城	1,722,161.74	1,722,161.74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熙城	69,381,688.93	19,875,508.77		
北京城建华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熙城	13,164,223.22	12,214,956.25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熙城	19,494,766.21	10,896,147.41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熙城	55,613,107.38	22,904,154.39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东坝	4,105,275.99	38,359,093.43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首城国际中心				200,000.00
北京市园林古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首城国际中心				316,000.00
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首城国际中心			-2,054,751.00	

北京城建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平谷分公司	首城国际中心			47,161,759.00	28,267,777.00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平谷汇景湾		7,990,489.00		6,963,713.00
北京城建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平谷汇景湾			4,860,700.00	-1,851,556.48
北京城建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平谷汇景湾				6,176,632.00
北京城建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平谷汇景湾	47,246,134.53	44,079,496.71		
北京城建华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平谷汇景湾		310,000.00		
北京城建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南湖1号		15,099,341.00	2,031,255.00	19,080,271.55
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海云家园	1,130,000.00	1,130,000.00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海云家园	10,709,814.97	14,897,576.80	8,299,549.19	6,193,163.60
北京城建华泰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海云家园	269,904.20	603,546.70		
北京城建深港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海云家园	7,176,716.20	8,184,682.89	2,363,214.57	2,363,214.57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海云家园	5,230,700.00	5,230,700.00	78,181,247.63	77,812,894.82
北京市园林绿化集团有限公司	海云家园	5,335,561.45	6,932,195.03	4,256,106.20	4,256,106.20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红木林	49,800.78	1,172,333.08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红木林		1,000,000.00		4,051,640.50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红木林		1,100,000.00		3,778,063.15
北京金都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红木林				607,469.84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动感花园	4,228,120.85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动感花园	5,813,812.78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大兴瀛海	23,210,432.28	17,590,891.53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大兴瀛海	17,886,210.73	13,614,368.65	683,473.39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大兴瀛海	58,492,754.20	44,115,618.51		
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徜徉集		207,338.00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徜徉集		485,839.31		10,000,000.00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徜徉集		8,000,000.00		47,945,345.82
北京城建深港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徜徉集		940,000.00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徜徉集		6,500,000.00		27,390,039.86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徜徉集		4,000,000.00		6,576,775.27
北京金都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徜徉集		303,178.43		1,751,496.15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徜徉集				6,000,000.20
北京市园林绿化集团有限公司	徜徉集				10,507,169.23
北京城建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徜徉集				13,295,634.04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理工大学2号地		24,235,407.10	16,095,635.55	16,041,838.00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理工大学2号地		1,733,401.00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理工大学2号地	14,706,894.79	26,581,339.00	16,493,977.04	19,623,164.00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理工大学2号地	13,353,902.71	32,215,653.62	35,777,766.58	29,143,035.00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理工大学2号地		13,862,257.00	13,665,261.50	16,751,464.00
北京金都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理工大学2号地	8,553,587.75	7,382,464.14	4,067,079.53	1,778,027.00
北京城建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龙樾湾		1,000,000.00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龙樾湾	2,900,000.00	3,455,092.31	2,800,000.00	29,313,413.50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龙樾湾		1,123,037.00		6,212,645.50
北京城建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熙城		1,035,964.60		1,802,362.38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熙城		6,897,298.86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熙城	1,000,000.00	1,965,930.00	7,470,000.00	49,122,400.00
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门头沟永定镇	2,060,949.34	20,390,319.58		
北京城建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门头沟永定镇	26,422,033.11	20,898,845.04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门头沟永定镇	28,815,580.15	16,735,998.79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门头沟永定镇	27,840,416.02	14,773,642.12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门头沟永定镇	17,688,898.21	14,257,712.04		
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上河湾		47,233,143.84	33,087,277.64	25,443,687.95
北京城建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上河湾		32,467,581.60	47,526,400.05	41,567,382.81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上河湾		16,743,774.72	26,304,648.54	22,737,221.23
北京城建六众城工程有限公司	上河湾		5,763,762.61	8,686,747.57	7,487,188.20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上河湾		14,431,615.81	24,855,540.13	20,523,026.97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顺义平各庄	34,134,532.39	26,489,496.39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顺义平各庄	42,001,954.81	24,958,388.71		
北京城建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顺义平各庄	16,814,633.14	18,401,328.81		
北京城建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顺义平各庄	22,509,243.86	16,467,144.13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顺义平各庄	28,428,051.03	16,003,358.55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奥体文化园	7,885,858.56	4,237,134.23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城建万科城		1,002,000.00	37,751,865.23	30,201,492.18
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支付投资管理费	4,876,918.97	4,876,918.97	2,069,7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股权托管	2016年7月1日	2019年7月1日	经审计的年销售收入的0.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0年7月1日,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托管协议》,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本公司管理其全资子公司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期限三年, 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计算, 本公司按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年销售收入的0.20%收取托管费。2016年7月1日, 双方已续签协议, 期限为三年。报告期末确认托管收益。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富海中心 2 号楼 14 至 16 层	3,282,762.86	3,282,762.86
北京城建十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昌平办公用房	476,160.00	461,280.00
北京城建北苑大酒店有限公司	北苑莲葩园 4 号	688,807.6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城建开发大厦地下室、地上 3 至 9 层	3,282,762.86	3,282,762.8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使用本公司富海中心 2 号楼 14-16 层 6,383.15 平方米办公用房，本公司租赁使用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城建开发大厦地下室 66.44 平方米，地上第 3-9 层 5,736.92 平方米办公用房及地下两层车位 20 个。双方签定协议，规定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 6,893,802.00 元（含税），租金相互抵免。

北京城建十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租赁使用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昌平办公用房，租赁期限为 2012 年 7 月 5 日至 2017 年 7 月 4 日，年租金 984,312.00 元（含税）。

北京城建北苑大酒店有限公司租赁使用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北苑莲葩园 4 号 1,321.28 平方米办公用房，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年租金 1,446,496.00 元（含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 完毕
首城置业	883,300,000.00	2015.06.20	2020.06.19	否
兴华公司	291,690,000.00	2015.06.08	2020.06.07	否
兴华公司	155,500,000.00	2015.06.08	2020.06.07	否
兴华公司	1,800,000,000.00	2016.03.15	2020.03.14	否

兴华公司	2,000,000,000.00	2016.11.25	2021.11.24	否
世纪鸿城	266,237,811.71	2014.11.18	2019.11.17	否
世纪鸿城	615,000,000.00	2016.09.20	2021.09.19	否
兴合公司	78,000,000.00	2012.12.27	2024.12.26	否
兴合公司	84,000,000.00	2013.04.25	2025.04.24	否
兴泰公司	800,000,000.00	2016.03.02	2020.03.01	否
兴云公司	1,895,000,000.00	2016.06.15	2021.06.14	否
兴云公司	1,260,000,000.00	2016.06.16	2021.06.15	否
兴业公司	360,000,000.00	2017.06.27	2022.06.26	否
重庆公司	64,000,000.00	2016.01.25	2021.01.24	否
城建嘉业	126,455,848.00	2016.04.29	2023.04.28	否
海南公司	252,493,424.82	2016.06.15	2023.06.14	否
兴顺公司	1,600,000,000.00	2016.09.08	2021.09.07	否
兴顺公司	201,191,239.13	2017.01.03	2022.01.02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兴华公司	225,000,000.00	2015.1.23	2022.1.22	否
兴华公司	1,500,000,000.00	2016.1.14	2020.1.13	否
兴华公司	2,000,000,000.00	2017.3.29	2021.3.2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973,636.81	2015.11.11	2017.11.10	
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11.03	2019.11.02	
拆出				
北京市天银地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17/1/1	2017/12/31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8.69	155.7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燕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	
	北京金都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562,335.44	56,223.54		
	北京城建十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76,160.00			
预付账款					
	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7,207.20		16,368,798.35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7,520,782.14			
	北京城建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749,255.95		11,617,608.32	
	北京城建华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0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832,238.33		9,937,119.96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324,163.22		26,733,507.01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700,900.90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400,900.90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3,018.87		2,764,537.73	
	北京燕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8,113.21	
其他应收款					
	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36,200.00	36,200.00	36,200.00	7,240.00
	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75,697.46	61,650.20	328,158.57	56,199.71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453,895.73	58,983.13	3,474,624.10	41,291.46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8,539.53	68,744.75	702,440.65	48,651.51
	北京城建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2,013.85	22,075.84	216,320.02	3,047.40
	北京城建华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4,957.22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7,987.32	
	北京城建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24,873.54	68,950.33	923,969.37	45,963.38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79,925.85	38,602.37	2,208,286.87	13,680.27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62,311.46	26,167.14	1,865,383.17	12,376.45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39,248.62		1,293,445.41	831.58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81,622.12	14,058.18	647,453.38	7,140.85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59,902.75		1,886,534.15	8,662.41
	北京金都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44,199.80			
	北京市天银地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1,600,000.00	8,000,000.00	1,600,000.00
	北京市园林绿化集团有限公司			1,748.00	
	北京城建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7,933.00	53,586.60	267,933.00	53,586.60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61,241.08		8,661,241.08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分公司			261,568.77	
	北京骏泰置业有限公司	165,6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4,082,362.61	7,229,655.75
	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0,065,847.68	154,709,457.02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36,032,113.05	123,607,762.36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2,182,216.44	67,275,107.79
	北京城建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8,879,279.16	134,611,230.73
	北京城建锅炉管道安装有限公司	84,434.00	1,352,381.02
	北京城建华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121,418.67	12,816,392.73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039,743.80	70,716,944.76
	北京城建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6,172,686.38	135,758,172.51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74,298.65	274,298.65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9,432,468.06	299,652,003.84
	北京城建六众城工程有限公司	31,829,197.60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6,180,673.95	83,066,678.91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4,300.00	516,300.00
	北京城建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085,066.00	15,085,066.00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749,107.31	112,696,153.22
	北京城建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617,547.00
	北京城建华泰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449,975.65	333,642.50
	北京城建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2,672,869.35
	北京城建深港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798,048.58	1,223,888.41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0,713,901.20	259,159,327.47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3,437,316.47	247,203,881.87
	北京金都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13,736,908.81	3,429,893.47
	北京市园林绿化集团有限公司	11,582,693.80	2,933,449.70
	北京城建远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702,342.3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223,873.88	1,223,873.88
	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583,755.98	4,583,755.98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962,033.61	4,044,033.61
	北京城建北苑大酒店有限公司	361,624.00	361,624.00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715,566.07	5,141,316.07
	北京城建锅炉管道安装有限公司	248,997.00	248,997.00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856.10
	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2,240.38	82,240.38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4,836.00	24,836.00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10,820.03	3,996,820.03
	北京城建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816.00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5,800.00
	北京城建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北京城建亚泰宏禹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19,533.58	219,533.58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495,103.72	14,998,414.72
	北京城建亚泰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1,464,048.00	1,464,048.00
	北京城建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0,936.61
	北京城建华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26,641.20
	北京金都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512,230.75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为商品房买受人提供住房按揭借款担保事项

本公司年末为商品房买受人提供住房按揭借款担保，尚未结清的担保余额为 697,673.28 万元（其中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316,651.77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54,514.88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54,723.97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541.00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100,850.66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

公司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19,285.02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成都地产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51,420.83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成都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7,571.20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兴云房地产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78,402.56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3,108.83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新城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71.56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10,531.00 万元）。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二、5 关联方交易情况之（4）关联担保情况”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建立实施企业年金制度，是建立多层次养老保障体系，保证员工退休后的生活水平，吸引留住优秀人才，增强公司竞争力和凝聚力，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一项重要措施。

根据《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劳动部令第 20 号）和北京市有关规定，城建集团《关于建立企业年金制度的指导意见》（城建人发[2010]35 号），本公司制定了企业年金方案及实施细则，并经董事会、职工大会审议通过，报城建集团并北京市国资委审批备案后下发了《关于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的批复》（城建人发[2010]36 号），具体情况如下：

1. 企业年金的汇缴

企业部分：企业年金缴费所依据为本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8.33%计提，按月汇缴到指定的年金管理账户。

员工部分：员工个人以上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的 5%由企业从员工的月度工资中代扣代缴。

2. 企业年金的领取规定

员工退休、病故、出国定居方可领取企业年金。

原城建集团发放给员工退休后的工龄补贴、住房补贴、通讯费、洗理费、书报费，自年金实施之日起取消发放。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

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房地产开发，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590,853,021.82	99.99	1,457,267.54	0.01	17,589,395,754.28	14,523,415,290.01	100.00	1,316,932.65	0.01	14,522,098,357.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590,853,021.82	99.99	1,457,267.54	0.01	17,589,395,754.28	14,523,415,290.01	/	1,316,932.65	/	14,522,098,357.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58,920.02	27,946.00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58,920.02	27,946.00	5
1 至 2 年	288,535.06	28,853.51	10
2 至 3 年	444,262.33	66,639.35	15
3 年以上	6,669,143.40	1,333,828.68	2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960,860.81	1,457,267.54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83,696.03	29,184.80	5
1—2 年	705,091.24	70,509.12	10
2—3 年	325,822.93	48,873.44	15
3 年以上	5,841,826.46	1,168,365.29	20
合计	7,456,436.66	1,316,932.66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17,582,892,161.01	0	0
合计	17,582,892,161.01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不计提理由
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	3,479,156,371.99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20,484,767.85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	2,996,203,360.97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建兴瑞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2,179,308,176.53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	1,367,011,244.01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大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8,378,999.09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建成都置业有限公司	912,461,746.76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建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92,905,137.55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建成都地产有限公司	809,659,551.43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建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8,050,009.41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建万科天运置业有限公司	131,100,000.00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奥置业有限公司	55,576,654.38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建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557,881.38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606,402.57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承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32,148.03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	127,662.00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云蒙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0,805.98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骏泰置业有限公司	165,600,000.00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61,241.08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合计	17,582,892,161.01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0,334.8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330,299.00	330,299.00
保证金	449,764.6	449,764.60
备用金	50,000.00	
往来款	17,584,366,093.95	14,517,179,166.05
代垫款	5,656,864.27	5,456,060.36
合计	17,590,853,021.82	14,523,415,290.0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79,156,371.99	一年以内	19.78	
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20,484,767.85	两年以内	18.31	
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96,203,360.97	五年以内及以上	17.03	
北京城建兴瑞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79,308,176.53	一年以内	12.39	
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67,011,244.01	五年以内	7.77	
合计	/	13,242,163,921.35	/	75.2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78,751,958.02		4,178,751,958.02	4,229,649,698.32		4,229,649,698.3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09,910,951.11		1,409,910,951.11	1,385,298,572.65		1,385,298,572.65
合计	5,588,662,909.13		5,588,662,909.13	5,614,948,270.97		5,614,948,270.9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	838,000,000.00			838,000,000.00		
北京城建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京城建兴云地产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北京大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	103,762,743.72			103,762,743.72		
北京城建重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994,399.85			2,994,399.85		
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	427,392,300.00			427,392,300.00		
北京城建成都地产有限公司	158,800,000.00			158,800,000.00		
北京城建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4,619,999.97			104,619,999.97		
北京城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1,338,000.00			71,338,000.00		
北京城建兴业置地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青岛京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北京城承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381,844.20			4,381,844.20		
北京腾宇拆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398,504.06			10,398,504.06		
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0		
北京城建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21,650,319.60			321,650,319.60		
北京城建万科天运置业有限公司	26,522,885.43			26,522,885.43		
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北京城建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0.00		
北京城建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6,988,701.49		133,397,740.30	533,590,961.19		
北京城奥置业有限公司	41,500,000.00			41,500,000.00		
北京城建三期开发建设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0,000,000.00			870,000,000.00		
北京云蒙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2,800,000.00			82,800,000.00		

北京城建保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32,500,000.00		32,500,000.00		
合计	4,229,649,698.32	82,500,000.00	133,397,740.30	4,178,751,958.0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市天银地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4,835,120.34			-17,995.83						24,817,124.51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7,936,080.16			30,851,593.87			33,600,000.00			685,187,674.03	
深圳市中科招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90,088,176.30			-628,228.81						489,459,947.49	
国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3,579,118.97			-3,517,294.22						130,061,824.75	
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860,076.88			1,513,053.45						50,373,130.33	
北京城建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1,250.00						30,011,250.00	
小计	1,385,298,572.65	30,000,000.00		28,212,378.46			33,600,000.00			1,409,910,951.11	
合计	1,385,298,572.65	30,000,000.00		28,212,378.46			33,600,000.00			1,409,910,951.11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130,171.99	2,385,386.29	7,169,015.00	3,236,243.56
其他业务	466,666.68		16,143,436.70	1,476,640.26
合计	23,596,838.67	2,385,386.29	23,312,451.70	4,712,883.82

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662,370.22	63,352,144.7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212,378.46	24,427,345.3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0,919.29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8,444,191.76	205,8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56,989,859.73	293,579,490.14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10.0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5,957.0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		

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6,175.2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8,304.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81,629.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7,515.70	
合计	1,297,372.4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	0.1686	0.16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	0.1678	0.167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亲笔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刊登的公司有关报告正本。
--------	----------------------------------------------------------------------------

董事长：陈代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8-10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